

公司代码：688151

公司简称：华强科技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描述公司面临的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部分，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未出席董事情况

未出席董事职务	未出席董事姓名	未出席董事的原因说明	被委托人姓名
董事	邹晓丽	工作原因	孙光幸
董事	徐斌	工作原因	高新发

四、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公司负责人孙光幸、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经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德彬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6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	26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28
第六节	重要事项.....	35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69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73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73
第十节	财务报告.....	74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华强科技	指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兵器装备集团	指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南方资产	指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宜昌民强	指	宜昌民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宜昌华军	指	宜昌华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华强商贸	指	宜昌华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华强制盖	指	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
华强塑业	指	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公司	指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公司章程》	指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保荐机构	指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国务院国资委	指	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药集团	指	中国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广药集团	指	广州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奥赛康药业	指	江苏奥赛康药业有限公司
罗欣药业	指	山东罗欣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悦康药业	指	悦康药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正药业	指	浙江海正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卫康制药	指	海南卫康制药（潜山）有限公司
绿叶制药	指	山东绿叶制药有限公司
本报告期、报告期	指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
个防	指	个体防护，个人对毒剂、生物战剂和放射性灰尘伤害所采取的防护措施，包括呼吸道防护、皮肤防护与个人消毒、急救及侦检措施。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个体防护产品包括 105 产品、107 产品、115 产品等
集防	指	集体防护，在因化学、生物、原子武器袭击而受染的地域中，通过各种防化设施、设备和措施，保障集体人员能正常执行战斗及保障任务的防护方法，包括工事集体防护及大型兵器、车辆等的集体防护。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集体防护产品包括 218 产品、227 产品等
三防	指	防核、防化学、防生物武器袭击的观测、侦查、防护、洗消、预防急救等
滤毒罐	指	装有过滤与吸着材料的罐状容器，是防毒面具的主要部件之一，用以净化受染空气
掩蔽部	指	用以保护人员或物资免受敌方炮火损害的掩蔽工事
沙林	指	甲氟膦酸异丙酯，神经麻痹性毒剂
定型	指	按照权限和程序，对研制、改进、改型、技术革新和仿制的军工产品进行考核，确认其达到研制总要求和规定标准的活动
比表面积	指	单位质量吸附剂所具有的孔隙表面积
药包材	指	直接与药品接触的包装材料和容器
丁基胶塞	指	由于卤化丁基橡胶具有良好的物理性能和化学性能，

		医用包装材料密封件领域通常使用卤化丁基橡胶加上高岭土等辅料，加工合成丁基胶塞，可用于封装注射剂等药物；本报告如无特别说明，药用胶塞即指丁基胶塞
预灌封	指	将注射药物直接灌装在注射器中，将注射器和药液包装容器合二为一，使用时直接注射
关联审评审批	指	根据《国务院关于改革药品医疗器械审评审批制度的意见》（国发〔2015〕44号）、原食品药品监管总局《总局关于药包材药用辅料与药品关联审评审批有关事项的公告》（2016年第134号）、《总局关于调整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审评审批事项的公告》（2017年第146号）等文件，各级食品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不再单独受理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注册申请，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总局药品审评中心建立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登记平台与数据库，有关企业或者单位可通过登记平台按本公告要求提交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登记资料，获得原料药、药用辅料和药包材登记号，待关联药品制剂提出注册申请后一并审评
一致性评价	指	仿制药一致性评价，指对已经批准上市的仿制药，按与原研药品质量和疗效一致的原则，分期分批进行质量一致性评价，即仿制药需在质量与药效上达到与原研药一致的水平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华强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Hubei Huaqiang High-Tech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QTC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孙光幸
公司注册地址	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无
公司办公地址	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443000
公司网址	http://www.hqtc.com 、 http://hqtc.csgc.com.cn
电子信箱	office@hqtc.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赵晓芳	宋琰
联系地址	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	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

电话	0717-6347288	0717-6347288
传真	0717-6331556	0717-6331556
电子信箱	office@hqtc.com	office@hqtc.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www.sse.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499号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华强科技	688151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	268,432,420.73	343,119,450.71	-21.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972,802.36	95,699,794.66	-6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289,949.55	43,082,654.98	-114.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37,559.06	-130,300,408.63	不适用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 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196,099,905.87	4,192,619,022.01	0.08

总资产	5,078,949,854.15	5,166,369,693.67	-1.69
-----	------------------	------------------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 同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8	-71.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8	-71.4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13	-115.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9	2.24	减少1.55个百分点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15	1.01	减少1.16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8.43	10.11	减少1.68个百分点
资产负债率(%)	17.38	18.20	减少0.82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同比降低 69.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降低 114.6%，利润降低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特种防护装备产品和医疗器械产品营业收入同比降低，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导致产品销售利润降低；二是资产处置收益同比降低 100.00%。利润降低进而导致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等主要财务指标同比降低。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711,401.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		

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4,881.96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796,459.3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12.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22,838.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5,262,751.9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公司是国内专业的防化军工企业，以特种防护领域为主，主要生产个体防护装备、集体防护装备，以提升我国各军兵种在核生化威胁条件下的生存和作战能力；同时依托技术优势，积极开拓医药包装、医疗器械等民品市场。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为特种防护装备和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

1. 特种防护行业

国家日益强大，国际地位不断上升，我国国防费用规模保持稳步增长，2023 年我国国防费用预算增长 7.2%，同时，随着军改各项措施陆续落地，组织管理体系进一步优化，对先进军用装备的需求进一步增强，装备费占比呈现不断提升趋势。“国家十四五”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中，明确提出要加快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实现富国和强军相统一，确立国家对机械化信息化智能化相融合的军队装备建设和优化国防科技工业布局，加快标准化通用化进程的要求。军队装备的进化更新正在加快，对装备的技术要求不断提升。

公司是国内专业的防化装备科研生产单位，全军透气式防毒服、专用防毒面具、集体防护装备定点生产企业，以及国家人防工程防化设备定点生产企业，产品覆盖陆、海、空、火箭军、武警等多个军兵种。公司深耕特种防护装备领域五十余年，在产业链中占居核心地位，多次起草或参与编制国家标准、国家军用标准以及行业标准。公司承担军方现役透气式防毒服 70%的订购任务以及军方现役专用防毒面具 100%的订购任务，同时也是全军集体防护装备的核心生产企业。作为防化军工企业，公司曾积极为社会公共安全作出突出贡献，先后为抗击 SARS、汶川地震救援、天津“8.12”爆炸救援、奥运安保、国庆阅兵、抗击新冠疫情等重大事件提供特种防护的专项保障任务，行业地位进一步稳固。

报告期内，随着军队改革的持续深度影响，公司军品装备订购的外部环境发生一定变化，如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十四五常规装备采购计划未下达，特种防护装备订单大幅减少，同时新型号装备刚完成定型，暂未形成批量订货，导致特种防护装备业务出现大幅波动。为应对军品装备订单新常态，公司管理层面面向战场、面向市场、面向趋势主动创新应变，在创新平台、研发创新、竞标比测、人才队伍、绩效激励等方面采取了一系列针对性举措，并取得了一定成效。上半年，创新平台方面，公司管理层为进一步激发国家级创新平台作用，调整技术中心组织架构，成立北京研发中心，为当前和今后装备研制和生产赋能。研发投入方面，公司管理层非常重视科研投入，提高公司科技创新战略和绩效考核要求，设置科研投入强度下限约束性指标，确保研发投入有力支撑创新发展，助力公司转型升级。公司积极组织专班人员参加各类竞标，同时加大人才引进力度，强化营销团队建设，完善激励政策，充分激发营销活力。报告期内公司已签订合同 12,319 万元；本年度军品科研项目计划 32 个，涉及投入资金 4,532 万元，承担“慧眼行动”项目 2 项，合作研制项目 6 项；中标某预研项目课题 2 个，累计获得资金支持约 1,270 万元。

2. 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行业

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是朝阳产业，是民生需求产业。丁基胶塞下游需求主要是化学药制剂和生物制剂。随着国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加，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程度不断提高及人口老龄化的加剧，二十大报告提出“推进健康中国建设，把保障人民健康放在优先发展的战略位置，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叠加医保控费等医改政策实施，对化学药制剂和生物制剂行业洗牌进程加快，对普惠用药和高端快效用需的需求提升，间接拉动药包材需求增长。进入集采目录的制药企业更倾向于选择产能充足、品质稳定、价格合理的国内药包材龙头供应商，以保障供应链安全、降低采购成本。

公司是中国医药包装协会药用胶塞专委会五家主任单位之一，在行业内率先实现了药用丁基胶塞的国产化、生产过程的智能化，荣获工信部“中德智能制造合作试点示范项目”、湖北省经信委“湖北省智能制造试点示范项目”等称号。公司产品先后获得“国家重点新产品”、“湖北省自主创新产品”等荣誉称号，“兵华”商标被认定为湖北省著名商标，公司获得“中国医药包装事业突出贡献单位奖”，与众多大型医药集团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公司作为中国药用丁基胶塞行业的龙头企业，主持和参与起草、制订了《丁基胶塞输液瓶塞》、《丁基橡胶抗生素瓶塞》、《丁基橡胶药用瓶塞化学试验方法》等行业标准。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层为进一步稳住丁基胶塞基本盘，狠抓重点品种及新品的上量，多批次带队深入走访客户、调研市场，主动跟踪服务重点重要客户，加大专业技术交流推广服务力度，与客户技术、生产、采购等人员交流卡式瓶新品推广、预灌冲防喷溅、药品相容性、结构改型、智能制造等技术主题，为客户创造价值，赢取市场主动权；围绕集采、客户、行业找市场、找产品、找政策；加快营销改革，强化营销团队，完善激励政策。2023年上半年，剔除新冠疫苗用丁基胶塞影响后，公司丁基胶塞销量、收入分别同比增长12.55%、7.48%。同时，公司围绕医用医药包装行业市场新需求新变化，积极拓展丁基胶塞的新市场新产品空间，加大科研投入力度，重点突破预灌封配套橡胶组件、新型涂膜胶塞、PP垫、特种胶塞、多室袋输液用膜、高阻隔性多层共挤膜、辐照固化硅油等新产品、新技术的批量化推广应用，打造新的收入增长点，其中新开发的笔式注射器用橡胶组件等新产品，已与客户开展新产品试用。

公司依托特种防护产业优势紧急转产的医用口罩、医用防护服等医疗器械产品被国务院应对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联防联控机制医疗物资保障组列入疫情防控常态化下重要医疗物资保供企业名单。报告期内，随着疫情防控常态化，医用口罩、医用防护服等医疗器械产品需求下降。

二、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1. 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科技创新示范企业、湖北省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拥有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理化中心通过了CNAS认定。公司曾荣获军委、国家、省部级以及各类协会科技奖26项，其中一等奖4项，二等奖7项，三等奖11项，其他各类荣誉奖4项。此外，

公司主持或参与编制 1 项国家标准、1 项国家军用标准、多项行业标准。经多年的军品、民品板块领域的生产经营与科研开发，积累了一批核心技术。截至目前，公司围绕当前主营业务板块技术发展方向及项目研制情况，对所掌握的核心技术进行了先进性评价与认定，凝练了 15 项核心技术，具体如下：

业务板块	核心技术名称
特种防护	吸附功能面料制备技术
	滤毒罐失效预警模型
	单兵生命安全评估与预警技术
	一体化呼吸器集成设计技术
	核生化防护与内部环境综合集成控制
	军用毒剂与有毒工业化学品广谱过滤防护材料
	野战滤毒通风装置使用性能试验方法
	野战工事用粗滤器及流量测控装置性能试验方法
	基于军人三维头面型结构的防毒面具面罩正向设计技术
	氯化丁基橡胶配方及注射成型工艺技术
	防毒面具自动化装配工艺技术
	高阻隔七层梯度复合隔绝式防护材料制备技术
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	医用瓶塞智能制造技术
	医用局部覆膜瓶塞成型技术
	预灌封注射器用橡胶组件制造技术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专利申请 6 项，其中发明专利 2 项；新获授权专利 10 项，其中发明专利 1 项；公司累计拥有有效授权专利 175 项，其中发明专利 31 项。在中国境内已授权的专利不存在质押、司法查封等权利受限制的情形。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2	1	112	31
实用新型专利	4	7	149	142
外观设计专利	0	2	0	2
软件著作权	0	0	0	0
其他	0	0	0	0
合计	6	10	261	175

3. 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22,638,972.77	34,701,922.11	-34.76
资本化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合计	22,638,972.77	34,701,922.11	-34.76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8.43	10.11	减少 1.68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总额同比减少 34.76%，主要系上年同期重点型号 239 项目研制费用增加并在上年已完成列装定型审查，本期公司在研型号装备项目的研发投入按计划进度开展。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XX 过滤吸收器	700.00	342.83	1,171.80	完成工程样机试制,准备正样机鉴定,筹备状态样机试制	2023 年完成定型	国内领先	为地面机动平台提供防护
2	XX 空气过滤器	1,200.00	20.34	36.00	完成试验线方案评审及 URS 评审,正在开展试验线建设,关键材料完成选型	2024 年完成鉴定	国内领先	提高部队在特种条件下的生存作战能力,市场前景可观
3	XX 防毒服自主研制	500.00	17.89	210.84	完成中试试验,结果基本达到预期目标	2023 年完成定型	国内首创国际先进	应用于现役装备替代,市场前景广阔
4	XX 检测芯片的试验与应用	120.00	10.32	26.04	完成第三版芯片修饰,正在进行气体试验	2024 年完成结题	国内领先	应用于 XX 环境的快速检测
5	四级生物安全实验室正压防护服	300	32.6	358.58	产品通过应用示范研究,取得应用示范研究报告;正在进行产品鉴定。	2023 年完成项目验收,争取订单	国内首创国际领先	生物病毒类研究、试验用防护,病毒感染区侦查人员防护,医护人员病毒感染救治工作防护。
6	液液非 PVC 多室袋用膜配方的研制	600	13.81	792.84	已完成配方开发、工艺开发,已完成登记备案,产品得到了客户认可,并计划启动报批流程。	2023 完成结题	国内领先	应用于多腔室输液药品包装材料。

7	胰岛素笔式注射器用组件	370.00	108.50	439.30	已确定产品配方和生产工艺、已突破“耐90次针刺”关键技术	2024 年完成 结题	国内首创 国际先进	填补我国在胰岛素橡胶组件的技术与产品空白
8	非 PVC 腹膜透析液袋用膜	300.00	8.3	521.19	已取得注册登记号, 正寻求药厂进行试机试验	2024 年完成 结题	国内领先	提高腹膜透析的安全性
9	XX 净化系统	1,500.00	11.03	11.03	完成竞争性谈判, 系统集成技术方案正在编制, 预计 10 月系统方案评审	2024 年完成 定型	国内首创 国际先进	为固定建筑提供防护与生命支持
10	新型绿色高效 XX 防护材料表面洗消技术及装备研究	110.00	6.91	6.91	完成开题评审, 完成相关合同签订	2024 年完成 结题	国内领先 国际先进	为我军 XX 装备提供先进绿色高效洗消的技术路径
11	XX 一体化防护装备	320.00	10.93	10.93	完成方案设计与评审	2024 年完成 鉴定	国内首创 国际先进	未来我国单兵信息化智能化装备的重要组成部分
12	XX 先进 XX 技术	1,000.00	34.96	34.96	成功争取相关子课题, 通过开题评审	2024 年完成 结题	国内首创 国际先进	提升我国 XX 技术, 实现技术革新与储备, 未来迭代现役装备
合计	/	7,020.00	618.42	3,620.42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142	132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20.29	18.7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1,576.23	1,611.86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11.10	12.21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博士研究生	1	0.70
硕士研究生	42	29.58
本科	87	61.27
专科	12	8.45
合计	142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岁以下(不含30岁)	60	42.25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54	38.03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10	7.04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18	12.68
合计	142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突出的细分行业地位

公司拥有从事军品业务所需的全部军工资质,参与起草《军用防毒服通用规范》、《车载三方舱滤毒通风装置通用规范》、《电动送风过滤式防毒面具规范》等兵器行业标准以及参与编制《呼吸防护动力送风过滤式呼吸器》国家标准、《军用过滤吸收器通用规范》等国家军用标准。

公司是国内最大的药用丁基胶塞研发和生产基地之一,是中国医药包装协会药用胶塞专委会五家主任单位之一,主持和参与起草、制订了《上市药品包装变更等同性\可替代性及相容性研究指南》、《丁基胶塞输液瓶塞》、《丁基橡胶抗生素瓶塞》、《丁基橡胶药用瓶塞化学试验方法》等行业标准。

2. 强大的综合产品能力

公司拥有强大的防护装备生产体系,主要产品涵盖防毒服、防毒面具等个体防护装备,以及阵地防御、机动平台、移动掩蔽部等集体防护装备,覆盖陆、海、空、火箭军、武警等多个军兵

种。公司紧跟国防军工发展需求，拥有核心研发团队，可以快速响应军方需求；建立了科学的生产流程和全业务流程的质量管理体系；依赖于专业的特种防护装备生产线以及防护核心炭材料中试线，公司的产品在防护性能、生理舒适性大幅提升。此外，公司引入精益生产理念，采用 RFID 技术实现全流程自动控制，在国内率先建成了集防装备柔性总装生产线，实现了生产的节拍化、均衡化，以及半自动化与全自动化灵活结合，解决了生产过程中的瓶颈。

同时，公司依托技术优势，积极开拓医药包装、医疗器械等民品市场，主要包括药用丁基胶塞系列产品、非 PVC 多层共挤膜、医用防护服、防护口罩等。公司以智能制造为突破口，建成国内首个智能化丁基胶塞生产车间，实现生产效率提高 51%、运营成本降低 20%、产品研制周期缩短 55%、产品不良品率降低 52%、能源利用率提高 17%，打造了丁基胶塞行业智能制造标杆。

3. 强劲的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拥有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曾获得军队科技进步一等奖、军队科技进步二等奖、军队科技进步三等奖、新疆维吾尔自治区科技进步一等奖、湖北省人民政府三等奖、兵器装备集团三型个人防护服研制科技进步三等奖等科技奖项。

公司承担和参与了我国第一代、第二代和第三代透气式防毒服的研制，拥有吸附功能面料制备等防毒服核心技术；拥有三维头面型结构的防毒面具面罩正向设计、氯化丁基橡胶配方及注射成型、防毒面具自动化装配等防毒面具核心技术；拥有核生化防护与内部环境综合集成控制、军用毒剂与有毒工业化学品广谱过滤防护材料等集体防护核心技术；研发了滤毒罐失效预警模型、单兵生命安全评估与预警技术、一体化呼吸器集成设计技术等核心技术。同时，作为医药包装龙头企业，公司掌握丁基胶塞核心技术，并不断提高其性能，努力实现国产替代。

报告期内，公司共有技术研发人员 142 人，占职工总数的比重为 20.29%，其中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2 人、湖北省突出贡献中青年专家 1 人。经过长期积累，公司形成了一系列的研究成果，目前累计取得有效授权专利 175 项，其中发明专利 31 项（含国防发明专利 2 项）。

公司先后研制生产用于日本遗留化学武器处理的履约防毒服、用于火箭军部队人员使用的防毒服和用于奥运安保陆航直升机人员的防毒服、外贸用透气式防毒服；参与研制人防紧急避难所、人防核化检测车等重点产品，用于特殊环境下保障危险物品检测和人员掩蔽。新冠疫情爆发后紧急转产口罩及防护服，攻克技术工艺难题开发新冠疫苗专用胶塞，为疫情防控做出突出贡献。

公司重视与外部科研院所、企事业单位进行产学研合作，与防化研究院、防化学院、中国辐射防护研究院、中科院武汉病毒研究所、中科院山西煤炭化工研究所、火箭军研究院、中国食品药品检定研究院等科研院所，以及北京理工大学、天津大学、天津工业大学、电子科技大学等高等院校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共同进行课题研究，并与其他军工企业合作进行项目研发。

4. 独特的产品试验验证能力

公司拥有独特的产品试验验证能力，建立了专门的试验检测机构——理化计量中心，通过了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实验室（CNAS）认可。理化计量中心包括原材料、具体产品、计量

检定等专门实验室，拥有质谱仪、光谱仪、光度计、粘度仪、比表面积测定仪等试验设备，可对比表面积、防护时间、断裂强力、抗弯长度、阻燃性能、防油等级、静水压等进行检测。

公司拥有国内防护领域稀缺的实验室和用以检验试剂的剂库，具备独有的检测能力，积累了丰富和宝贵的试验数据、试验方案、试验经验。公司拥有个人防护装备系统性防护性能评价试验平台、模拟沙林实毒试验的 DMMP 检测装置、大型三防系统整体防护性能试验系统、模拟大气粉尘试验装置等测试设备。

5. 优质的客户资源

军方对供应商的准入资质有严格的认定流程，公司凭借在特种防护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以及出色的军品质量管理水平，与军方形成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通过不断的市场开拓，在药包材领域已经形成了完善的营销网络和稳定的客户群，与国药集团、广药集团、奥赛康药业、罗欣药业、悦康药业、海正药业、卫康制药、绿叶制药等医药企业建立了长期的合作关系。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四、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3 年是二十大召开后开局起步之年，是公司转型升级关键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落地实施的第三年，公司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积极履行强军首责，不断进取，攻坚克难，努力克服军品订货不足、行业竞争加剧等诸多不利因素的严重影响，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全面深化改革，持续推动科技创新，各项工作稳步推进，稳住公司发展大局，为构建高质量发展新格局、提升央企控股上市公司发展质量奠定坚实基础。现将 2023 年上半年公司经营情况总结报告如下：

聚焦强军首责，着力推动转型升级。公司坚持“专业化、多兵种、大系统”行动方针，个人防护装备加快由任务配套型向体系效能型转变，向系统化、集成化、智能化升级；集体防护装备向体系化、平台化、智能化发展，加快完成统型项目状态鉴定，以 239 项目列装定型为突破契机，提升体系能力和系统抓总水平，力争更多系统级项目、系统级产品。积极适应军品订购新常态，从陆军向海军、空军、火箭军、武警民兵等多兵种扩展。加大同各军兵种、研究院所及高校对接，为项目争取赢得先机；紧盯需求抢订单，抓住重型个人防护系统、先进防御技术预研等需求。同时强化专业化能力提升，加强新工艺、新材料、新设备等核心技术攻关，加快提升科技创新和先进制造能力提升，确保装备保质保量及时交付。报告期内成功中标预研项目 2 项，合同履行率 100%。

聚焦民品突破，积极开拓市场。坚定药用丁基胶塞全谱系发展战略，按照“1+3+5”格局，加大预灌封、预灌冲、卡式瓶和口服液、PP 垫片、采血管、兽药胶塞、化妆品等新产品的开发力度，

加快“造血”能力建设和市场推广力度，报告期内胶塞实现收入 16,786.76 万元，实现时间过半任务过半，“压舱石”作用进一步凸显。

全面深入开展新一轮国企改革，扎实推进各项改革工作。公司召开专题会认真研究部署新一轮改革工作，制定公司 2023 年改革任务清单，确定了改革任务 8 项、改革措施 37 项，明确完成标志。全面加强董事会建设，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更加成熟定型。推进组织架构变革，深化三项制度改革，开展岗位竞聘上岗，推进人力资源咨询项目，完善薪酬激励与绩效考核方案，提升人效比。

着力科研创新体系建设，成果转化成效明显。公司依托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平台优势，调整优化技术中心架构，积极筹备建设核生化防御科技研究中心，形成以宜昌为本部、北京等地为支撑的协同创新布局，目前已完成北京研发中心运营主体注册工作。重大项目研制取得突破，成功中标陆军预研项目-XX 先进 XX 技术 2 项，按计划节点完成 XX 过滤吸收器、XX 污染空气快速净化系统，头面一体化预研项目、轻量化全包式防护头盔技术等项目，核心技术实力不断提升。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强度 8.43%，研发人员占比 20.29%。

聚焦智慧华强，加强加快数字化转型。制定公司“1331”数字化转型行动方案，按照“总体规划、分步实施、持续迭代”的策略展开建设。抓好数字化转型试点示范工程。推动信息化募投项目落地，补短板锻长板，推动“一军一民”试点示范取得阶段性成效；打造军品、民品制造数字化场景应用，向绿色化、柔性化、数字化工厂迈进，支撑后续向灯塔工厂迈进；积极推进基于模型的系统工程，加快装备科研生产数字化建设，构建装备数字研发、数字样机、数字模型、数字场景，全面提升防化装备适应新军事变革环境下的能力。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特种防护方面，受军品订货机制转变、军改等因素的影响，可能对公司个体防护装备产品规模效益造成不利影响。新研发型号产品转化为订货进度低于预期，如集体防护系统项目尚未形成批量订货。军品订货实行竞标采购，尤其民参军或其他非计划内军品企业的进入，竞争更加激烈。

医药包装方面，战略新兴产业产品转化低于预期。公司高附加值产品、新产品开发还需要进一步加强，新产品成果转化不及预期。公司新研制的用于填补我国自主研发技术与产品空白的胰岛素笔式注射器用预灌封橡胶组件等产品，关联评审周期延长，产业化进程减慢，可能影响公司整体规模效益。

在上述因素的共同影响下，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大幅下滑。如上述不利因素无法缓解或持续加剧，公司可能存在亏损的风险。

（二）核心竞争力风险

特种防护装备方面，为保持行业地位和竞争优势，公司持续投入研发新技术和新产品，通过研发关键技术、运用新材料、开发新的工艺及设计，不断满足军方提出的装备性能新要求。

虽然目前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具有优势，但如果公司研发投入不足，新产品的研发周期过长，或在技术升级迭代过程中未能及时满足客户的需求，或行业内出现其他重大技术变革，甚至研发失败，则可能导致公司失去技术优势、产品被替代，将导致不能获得足够订单或不被客户认可的风险，从而对公司的发展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在药用胶塞行业中，公司面临着与外资品牌及国内其他优质企业的市场竞争。若竞争对手通过技术创新、降低售价等方式抢占市场空间、加剧竞争，则可能导致市场的供应结构和产品价格体系发生变化，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三）经营风险

公司未来盈利的实现受到宏观经济、市场环境、产业政策、行业竞争情况、管理层经营决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情况等诸多因素的影响。

公司特种防护装备订单受到国际形势、国家国防战略以及军方采购需求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如果因国家国防战略等原因导致军费支出预算调整，或受国际形势、军方采购方式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军方改变采购计划或延长采购周期，公司可能面临订单延迟甚至订单取消的情况，导致军品销售收入结构变化、销售收入实现时间延后甚至销售收入大幅下滑的情况，从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的主要客户集中度较高，如果公司无法保证在主要客户中持续保持优势，并以现有供应量持续供应产品，则公司的经营业绩将有可能受到较大影响。同时，如果部分客户采购需求或支付政策发生变化，可能对公司经营构成不利影响。

公司医药包装产品原材料的主要供应商集中在美国、欧洲、俄罗斯和日本等国家和地区，存在较大程度的对外依存。如果外贸环境出现重大不利变化，或者因国际政治关系导致公司的相关原材料供应不足或价格出现大幅波动的情况，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和成本控制带来不利影响，从而导致公司盈利能力受到不利影响。

随着国家带量采购药品的数量和品种不断增加，如果下游药企客户未能通过一致性评价或在带量采购招标中中标，将导致该药企客户对药用胶塞产品的需求出现下降，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行业风险

1. 生产经营信息不宜披露的风险

军品行业的特殊性使部分生产、销售和技术信息属于国家秘密，不宜披露或直接披露。由于上述涉密信息豁免披露或脱密处理，投资者不能通过产能、产量、销量、价格等指标以及客户、供应商信息来了解、判断公司军品业务的部分具体信息，可能难以准确估计公司的盈利趋势，从而影响对公司价值的判断，造成投资决策失误。

2. 军队客户订单采购的波动风险

公司主要产品的最终客户为军队，军方采购具有计划性较强、项目周期较长的特点，一般产品先通过研发认证定型后，军方会进行持续的批量采购。由于公司产品的销售受到军方采购需求的限制，如军方采购计划发生变化，公司的产品销售将受到较大影响。

3. 因军品定价延迟导致业绩波动的风险

公司部分军品的价格采取军方审价方式确定，对于审价尚未完成但已实际验收交付的军品，公司按照暂定价确认收入，于审价完成后将相关差价计入完成审价当期。由于该行业的特殊性使得公司存在因军品审价导致收入及业绩波动的风险。

（五）宏观环境风险

军工作为特殊的经济领域，主要受国际环境、国家安全形势、地缘政治、国防发展水平等各种因素影响。如未来国际形势出现重大变化，导致国家削减国防支出，使得军方对公司产品的需求数量产生波动，出现订单减少的风险，对公司的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六）关于募投项目延期或变更的风险

截至本报告期末，新型核生化应急救援防护装备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以下简称“生产基地项目”）计划投资 7.72 亿元，项目实施周期计划为 3.5 年，投入进度为 2.84%；新型核生化防护基础材料研发平台建设项目（以下简称“研发平台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3.53 亿元，项目实施周期计划为 3.5 年，投入进度为 0.37%；信息化（数据驱动的智慧企业）建设项目（以下简称“信息化项目”）计划投资 0.99 亿元，项目实施周期计划为 4 年，投入进度为 14.52%。由于生产基地项目投资金额较大，新增产能数量较大，为控制投资风险和管理成本，项目需要根据型号装备定型进度情况进行规划和实施；研发平台建设项目需要根据装备研制科研试验需求变化情况，持续优化调整园区布局；信息化项目处于规划设计、咨询论证阶段，设备设施投入较少，因此，三个募投项目投入进度较原计划有延迟。若短期内公司出现在研项目进入批产后需求不达预期、产能扩张需求不明显、行业市场需求未能持续增加或募投项目预期不能带来效益等情况，募投项目存在延期或变更的风险。公司在募投项目后续推进过程中，将根据实际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财务风险

1. 毛利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7.77%，同比减少 11.23 个百分点，存在较大波动。如果未来市场竞争加剧、军方定价策略调整、低毛利率的产品比例提高，或者产品售价及原材料采购等方面发生不利变化，则公司毛利率可能存在波动的风险。

2. 应收账款余额较大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66,995.44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5.66%。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且受军品回款情况影响较大。

报告期内，公司对军方应收账款未发生实际坏账，亦未因应收账款回款问题发生诉讼及纠纷，实际执行中受军方付款周期影响可能会出现回款周期较长的情况。如出现大额应收账款长期未回款情况，将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及资金流转产生不利影响。

3. 经营性现金流为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3,733.76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主要原因系军方及主要客户销售回款延后，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减少。如果未来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负的情况仍出现并持续，公司可能会存在营运资金紧张的风险，进而可能会对公司业务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六、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为26,843.24万元，同比降低21.77%，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897.28万元，同比降低69.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628.99万元，同比降低114.6%，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13,733.76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特种防护装备和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两大业务板块，分别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为22.28%和76.94%。公司主要产品为个体防护装备、集体防护装备和药用丁基胶塞。报告期内，公司利润降低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特种防护装备产品和医疗器械产品营业收入同比降低，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导致产品销售利润降低；二是资产处置收益同比降低100.00%。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 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268,432,420.73	343,119,450.71	-21.77
营业成本	219,723,656.36	245,463,603.11	-10.49
销售费用	7,141,939.83	7,423,210.69	-3.79
管理费用	43,904,497.20	34,266,202.96	28.13
财务费用	-16,950,096.06	-30,063,866.88	不适用
研发费用	22,638,972.77	34,701,922.11	-34.7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37,559.06	-130,300,408.63	不适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821,544.55	-9,953,653.64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0.00	-115,495,422.80	不适用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为负,实现收益1,695.01万元,实现收益同比减少43.62%,主要系本期闲置货币资金主要购买结构性存款,收益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同比减少34.76%,主要系上年同期重点型号239项目研制费用增加并在上年已完成列装定型审查,本期公司在研型号装备项目的研发投入按计划进度开展。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出同比大幅增加,主要系本期购买结构性存款同比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0,净流出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主要系上年同期支付现金分红款,筹资活动现金净流出较高。

2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类型未发生重大变动。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为 3,526.28 万元,占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121.71%,同比减少 32.98%,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对公司业绩的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同比降低 114.6%,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17.77%,同比减少 11.23 个百分点,公司利润降低的主要原因一是公司特种防护装备产品和医疗器械产品营业收入同比降低,公司营业收入下降导致产品销售利润降低;二是资产处置收益同比降低 100.00%。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579.65 万元,同比增加 100%,主要系本期闲置货币资金主要购买结构性存款,收益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所致;信用减值损失同比减少 68.44%,主要系本期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同比减少;资产减值损失同比增加 100%,主要系根据减值测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增加;资产处置收益同比减少 100%,主要系上年同期因公司搬迁处置土地取得收益;投资损失 2.49 万元,同比变动 100%,主要系本期债务重组损失;营业外收入同比减少 0.47 万元,降幅 64.44%,主要系罚没收入减少;营业外支出同比减少 100%,主要系本期捐赠支出将在下半年执行。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318,154,054.08	25.95	2,545,496,844.98	49.27	-48.22	货币资金购买结构性存款
在建工程	14,476,054.15	0.29	39,787,753.37	0.77	-63.62	在建工程项目转固增加
合同负债	19,860,893.51	0.39	8,483,653.91	0.16	134.11	预收军品款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0,796,459.34	37.03	800,000,000.00	15.48	135.10	投资于结构性存款增加
预付款项	12,065,372.13	0.24	8,198,811.63	0.16	47.16	预付进口材料

						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2,900,251.93	0.25	3,501,892.89	0.07	268.38	计提应收利息和其他预付账款增加
应收利息	8,304,400.89	0.16	0.00	0.00	100.00	计提应收利息
其他流动资产	16,475,340.93	0.32	9,448,784.05	0.18	74.36	待抵扣进项税额增加
长期待摊费用	4,133,371.45	0.08	347,488.14	0.01	1,089.50	退城进园工器具长期待摊费用
应付票据	3,920,958.20	0.08	43,991,978.38	0.85	-91.09	票据到期支付款项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13,409,734.75	0.26	22,148,304.89	0.43	-39.45	绩效奖金发放
应交税费	6,685,651.18	0.13	14,595,205.69	0.28	-54.19	应交企业所得税因利润降低而减少
应付股利	60,271,619.53	1.19	34,192,969.53	0.66	76.27	计提应付股利,现金股利暂未完成发放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货币资金 413,576.04 元为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信用证保证金 409,936.04 元及承兑保证金 3,640.00 元,因冻结使用受限制。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78,149,223.60						8,670,438.69	86,819,662.29
其他	31,667,700.00							31,667,700.00
其他	800,000,000.00	15,796,459.34			1,065,000,000.00			1,880,796,459.34
合计	909,816,923.60	15,796,459.34			1,065,000,000.00		8,670,438.69	1,999,283,821.63

备注：以上资产类别分别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交易性金融资产。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私募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公司持股比例
宜昌华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对外贸易业务	800 万元	100%
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铝塑组合盖等生产、销售	500 万元	100%
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塑料制品等生产、销售	195 万元	100%

报告期内主要控股参股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宜昌华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35,623,883.62	15,460,309.55	0.00	501,055.94
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	20,456,256.64	17,263,762.10	13,957,433.80	411,260.69
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11,264.54	10,672,822.60	31,136,946.39	155,074.06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一、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会议决议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23 年 5 月 1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2023 年 5 月 12 日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1、《关于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2、《关于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3、《关于 2022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报告的议案》；4、《关于 2022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5、《关于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6、《关于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的议案》；7、《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8、《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	--	--	--	--------------------------------------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适用 不适用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王冬民	核心技术人员	离任
孙光幸	核心技术人员	聘任
史磊	董事	离任
邹晓丽	董事	选举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王冬民先生因退休返聘协议到期，不再续签，不再认定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且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同时，经公司管理层研究决定，新增认定孙光幸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已于2023年4月7日发布《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核心技术人员调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023年5月8日，史磊先生因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申请辞去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史磊先生辞去上述职务后，将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已于2023年5月9日发布了《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5）

公司于2023年6月20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经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董事会提名邹晓丽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同时担任第一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于2023年6月21日发布了《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选第一届董事会董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9）；2023年7月6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同意邹晓丽女士当选为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对核心技术人员认定依据为：

- (1) 拥有丰富的行业经验；
- (2) 目前在公司技术研发等岗位担任重要职务或具有相应技术能力或经验；
- (3) 在公司任职期间主导或参与完成了公司多项核心技术的研发工作或具有突出贡献；
- (4) 为公司申请或获取专利等知识产权发挥重要作用。

2023 年 4 月，经公司管理层研究决定，新增认定孙光幸先生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 6 人，具体人员为：孙光幸、贺华山、唐国庆、唐俊雄、陈洁、杨静。

三、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不适用	

四、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环境与社会责任

一、环境信息情况

是否建立环境保护相关机制	是
报告期内投入环保资金（单位：万元）	61.9

(一)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排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湖北省宜昌市生态环境局 2023 年 4 月 3 日发布的《关于 2023 年宜昌市环境监管重点单位名录》的通知，公司被列为 2023 年重点监管单位，涉及类别为水。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国家和地方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认真落实重点排污类别规定的项目污染物治理减排各项措施，排放达到国家、地方相关标准。

污染物种类	排放口编号	排放口名称	排放方式	污染物种类	排放浓度限值	排放速率限值	排放量	核定的排放总量	超标排放情况	执行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废水	DW001	废水总排放口	间歇排放	PH 值	6-9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化学需氧量	300mg/L	-	-	-	无	
				五日生化需氧量	80mg/L	-	-	-	无	
				悬浮物	150mg/L	-	-	-	无	
				氨氮	30mg/L	-	-	-	无	
				总氮	40mg/L	-	-	-	无	
				总磷	1.0mg/L	-	-	-	无	
				石油类	10mg/L	-	-	-	无	
				总锌	5mg/L	-	-	-	无	
废气	DA001	南区陶土罐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 ³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02	南区开炼机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 ³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03	南区密炼机投料炼胶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 ³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非甲烷总烃	10mg/Nm ³	-	-	-	无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	-	-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废气	DA004	南区粉料罐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 ³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05	南区上辅称量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 ³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

										2011
废气	DA006	北区陶土罐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 ₃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07	北区开炼机投料炼胶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 ₃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非甲烷总烃	10mg/Nm ₃	-	-	-	无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	-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废气	DA008	北区密炼机投料炼胶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 ₃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非甲烷总烃	10mg/Nm ₃	-	-	-	无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	-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废气	DA009	北区粉料罐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 ₃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10	北区上辅称量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 ₃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11	小料配料系统1#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 ₃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12	小料配料系统2#粉尘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 ₃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13	炭黑称量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 ₃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14	北区硫化废气	有组织排放	臭气浓度	2000 (无量纲)	-	-	-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排放口	放							GB14554-93
				非甲烷总烃	10mg/Nm ³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15	南区硫化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	-	-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非甲烷总烃	10mg/Nm ³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16	酸洗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氯化氢	100mg/Nm ³	0.43kg/h	-	-	无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硫酸雾	45mg/Nm ³	2.6kg/h	-	-	无	
废气	DA017	喷漆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甲苯	40mg/Nm ³	3.1kg/h	-	-	无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二甲苯	70mg/Nm ³	1.0kg/h	-	-	无	
				非甲烷总烃	120mg/Nm ³	10kg/h	-	-	无	
废气	DA018	灌胶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甲醛	25mg/Nm ³	0.26kg/h	-	-	无	大气污染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废气	DA019	207 工房炼胶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12mg/Nm ³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非甲烷总烃	10mg/Nm ³	-	-	-	无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	-	-	无	
废气	DA020	207 工房 1# 硫化线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	-	-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非甲烷总烃	10mg/Nm ³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21	207 工房 2# 硫化线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臭气浓度	2000(无量纲)	-	-	-	无	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4554-93
				非甲烷总烃	10mg/Nm ³	-	-	-	无	橡胶制品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27632-2011
废气	DA022	6t 锅炉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20mg/Nm ³	-	-	-	无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二氧化硫	50mg/Nm ³	-	-	-	无	
				氮氧化物	150mg/Nm ³	-	-	-	无	
废气	DA023	4t 锅炉废气排放口	有组织排放	颗粒物	20mg/Nm ³	-	-	-	无	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GB13271-2014
				二氧化硫	50mg/Nm ³	-	-	-	无	
				氮氧化物	150mg/Nm ³	-	-	-	无	
噪声	-	噪声	-	昼间 65	夜间 55	-	-	-	无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固废	生活垃圾		委托市政环保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一般工业固废		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回收							
	危险废物		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公司统一收集处理							

2. 防治污染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污染物排放和管理，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通过有效的防治污染的设施等方式确保各类污染物达标排放。公司建立了废水处理站，处理喷漆废水和酸洗废水，建立了喷漆废气、酸洗废气、有机废气装置，处理酸雾、挥发性有机物、颗粒物等大气污染物，所有环保设施运行正常并达标排放。

3.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及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严格执行国家环保相关法律法规及环境评价相关要求，建设项目合法合规，2023年5月16日，公司滤毒罐生产线建设项目获得环境主管审批。批准文号：宜高环审【2023】18号。

4. 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执行《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国办发【2013】101号）、《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环发【2015】4号）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要求。

公司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救援预案，应急预案中包括《突发环境应急预案》、《环境风险评估报告》、《环境风险应急资源调查》三部分。应急预案并通过宜昌市生态环境局高新区分局备案（备案编号：420502-2021-011-L）。

5. 环境自行监测方案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排污许可证》要求，公司依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编制了《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行监测方案》，并按照年度监测方案，开展环境监测。

2023 年 4 月 28 日，公司委托有资质的专业检测机构对公司废水进行监测，依据《污水监测技术规范》（HJ91.1-2019）要求进行废水取样，根据监测结果，各项监测指标结果达到国家标准要求。

6. 报告期内因环境问题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其他应当公开的环境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二)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利于保护生态、防治污染、履行环境责任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为贯彻国家和地方的环保法律、法规、标准，在发展生产的同时保护好生态环境，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和项目建设过程中，严格按照环评要求，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污染物均能达标排放。公司新建项目也加大环保投入，严格做好环境保护和绿色发展，公司在建的募投项目“新型核生化应急救援防护装备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的子项目——239 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贯彻落实《宜昌市扬尘污染防治条例》的要求，积极做好施工期间扬尘管控，入选宜昌市第 58 期建筑市场“红榜”。

(五) 在报告期内为减少其碳排放所采取的措施及效果

是否采取减碳措施	是
减少排放二氧化碳当量（单位：吨）	229.50
减碳措施类型（如使用清洁能源发电、在生产过程中使用减碳技术、研发生产助于减碳的新产品等）	技术节能及管理节能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着力推动高质量发展，紧扣碳达峰、碳中和目标任务，实施全面节约战略，广泛开展节能降碳宣传教育。通过宣传画、LED 电子屏、OA 平台及节能培训向广大员工传达“节能降碳，你我同行”的理念，提高员工节能减排意识。此外，公司根据《节能降耗管理办法》对生产区及办公区节能降耗情况进行检查，倡导夏季、冬季空调温度设置在合理范围内，节假日前提醒各部门关闭设备电源，倡导绿色出行；积极推动开展光伏项目建设；引导各单位调整作业时间，错峰低谷用电；积极参与电力市场交易、电力需求响应工作。同时开展技术节能，对胶塞分厂清洗冷凝水热回收，通过改造将洗澡用水由蒸汽直接加热改成工房里使用的蒸汽高温凝结水进行加热，降低蒸汽使用量；合理安排生产计划，集中生产，减少公用工程能耗。

二、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南方资产	详见注 1	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内（详见注 3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原董事、原核心技术人员王冬民	详见注 2	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详见注 3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高新发	详见注 3	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详见注 3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朱经平、潘言宏、周超、赵晓芳	详见注 4	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详见注 3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唐国庆	详见注 5	上市之日起 18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详见注 31）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贺华山、唐俊雄、陈洁、杨静	详见注 6	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	详见注 7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持股 5%以上 股东南方资产	详见注 8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控股股 东、董事（不含 独立董事）、高 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9	上市之日起 3 年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0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兵 器装备集团	详见注 11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2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兵 器装备集团	详见注 13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	详见注 14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5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兵 器装备集团	详见注 16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17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兵 器装备集团	详见注 18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 高级管理人员	详见注 19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20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 竞争	公司控股股东兵 器装备集团	详见注 21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 交易	公司控股股东兵 器装备集团	详见注 22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持股 5%以上 股东南方资产	详见注 23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24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兵器 装备集团	详见注 25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持股 5%以上 股东南方资产	详见注 26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员工持股平 台宜昌民强、宜 昌华军	详见注 27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董事、 监事、高级管理 人员	详见注 28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全体核心技 术人员	详见注 29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详见注 30	长期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南方资产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本公司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的或控制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发行人上市后 6 个月内，如果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的价格，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本公司持有的发行人股票将在上述锁定期限届满后自动延长 6 个月的锁定期；在延长锁定期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若发行人股票在上述期间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发行价格相应调整。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公司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2：公司原董事、原核心技术人员王冬民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三、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在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上述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五、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六、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限售与减持的承诺。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高新发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三、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五、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限售与减持的承诺。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4：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朱经平、潘言宏、周超、赵晓芳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三、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五、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限售与减持的承诺。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5：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唐国庆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本人所持公司上述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一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所持上述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

上述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如果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相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

三、在上述锁定期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任期届满前离职的，应当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遵守下列限制性规定：

（1）每年转让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2）自本人离职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

四、在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上述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五、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六、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限售与减持的承诺。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6：公司核心技术人员贺华山、唐俊雄、陈洁、杨静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

“一、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和离职后 6 个月内，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包括由该部分派生的股份，如送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等），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二、在本人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自上述锁定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

三、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对本人转让公司股份存在其他限制的，本人承诺同意一并遵守。

四、如本人违反本承诺函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份所得归公司所有。

如中国证监会及/或证券交易所等监管部门对于上述股份锁定期限安排有不同意见，本人同意按照监管部门的意见对上述锁定期安排进行修订并予以执行。”

注 7：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本公司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二、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内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届时相关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制。

三、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公司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公司在现金分红时从本公司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四、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五、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但届时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本公司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除上述限制外，本公司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七、本公司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注 8：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南方资产关于股东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一、本公司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二、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每年内转让所持公司股份总数不超过届时相关有效的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行政规章、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规定的限制。

三、本公司所持发行人股份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若公司自股票上市至本公司减持前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价格下限和股份数将相应进行调整。若本公司所持股票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价格低于发行价的，则减持价格与发行价之间的差额由公司在现金分红时从本公司应获得分配的当年及以后年度的现金分红中予以先行扣除，且扣除的现金分红归公司所有。

四、本公司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的方式应符合届时适用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

五、本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应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向证券交易所报告备案减持计划，并予以公告。但届时本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低于 5%时除外。本公司通过其他方式减持公司股票，将提前 3 个交易日，并按照证券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届时适用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除上述限制外，本公司所持有公司股份的持股变动及申报工作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及其他法律、行政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

七、本公司如未履行上述减持意向的承诺事项，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减持股票获得的收益归公司所有。”

注 9：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一、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条件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 年内，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公司股份总数，下同；若发生除权除息事项，上述每股净资产作相应调整）时，且公司及相关主体同时满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关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的规定的，则应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措施。

二、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措施

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照以下顺序启动稳定股价的方案：

（一）公司回购

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票，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证监发[2005] 51 号）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 39 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同时保证回购结果不会导致公司的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公司回购股份的程序

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将在 10 日内召开董事会， 董事会对实施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必须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董事会决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并履行相应公告程序。

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30 日内召开股东大会，审议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对实施回购股份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份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

3、除非出现下列情形，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决议作出之日起 6 个月内回购股份，且回购股份的数量将不超过回购前公司股份总数的 2%：（1）通过实施回购股份，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回购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

4、单次实施回购股票完毕或终止后，本次回购的公司股票应在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10 日内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二）控股股东增持

1、公司控股股东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股东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触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要约收购义务的前提下，若（1）公司无法实施回购股票或回购股票议案未获得公司股东大会批准；（2）公司虽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时，控股股东将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前提下增持公司股票。

2、公司因上述（1）之情况未实施股票回购计划的，控股股东将在达到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条件或公司股东大会作出不实施回购股票计划的决议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公司虽已实施股票回购计划但仍未满足上述（2）之条件的，控股股东将在公司股票回购计划实施完毕或终止之日起 30 日内向公司提交增持公司股票的方案并由公司公告。

3、在履行相应的公告等义务后，控股股东将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增持方案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增持。除非出现下列情形，控股股东将在增持方案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实施增持公司股票计划，且增持股票的数量将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 2%：（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控股股东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控股股东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三）董事（不含独立董事，下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与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有关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所规定条件的前提下，对公司股票进行增持。

在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如公司股票仍未满足“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之条件，并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不会致使公司将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或促使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时，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将在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方案实施完成后 90 日内增持公司股票。

2、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在实施前述稳定公司股价的方案时，用于增持股票的资金不低于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税后薪酬总额的 10%，且年度用于增持股份的资金不超过其上一年度于公司取得的薪酬总额；增持完成后，公司的股权分布应当符合上市条件，增持股份行为及信息披露应当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

3、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在达到以下条件之一的情况下终止：（1）通过增持公司股票，公司股票连续 3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已高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3）继续增持股票将导致需要履行要约收购义务且其未计划实施要约收购。

4、对于公司未来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将在其作出承诺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关于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要求并签订相应的书面承诺函后，方可聘任。

（四）稳定股价措施的再度触发

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后，如公司股票价格再度触发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则公司、控股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责任主体将继续按照上述措施履行相关义务。在每一个自然年度，公司需强制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义务仅限一次。”

注 10：公司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1、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

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注 11：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回购承诺：

“1、本公司保证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发行人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具体的股份回购方案将依据所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履行公司内部审批程序和外部审批程序。回购价格不低于发行人股票发行价，如果因公司上市后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发行价及购回股份数量应做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不因本公司不再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等原因而终止。”

注 12：公司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一、公司保证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招股说明书等申报文件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公司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公司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确定的赔偿主体范围、赔偿标准、赔偿金额等赔偿投资者实际遭受的直接损失。”

注 13：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公司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若有）。

三、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公司有过错的，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4：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一、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申报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本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且本人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股份（若有）。

三、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人有过错的，本人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5：公司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一、启动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条件

本次公开发行完成后，如本次公开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申报文件被中国证监会、证券交易所或司法机关认定为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性影响的，公司将依法从投资者手中回购及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以及转让的限售股。

二、股份回购及购回措施的启动程序

1、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的阶段内，则公司将于上述情形发生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将本次公开发行 A 股的募集资金，按照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已缴纳股票申购款的投资者。

2、若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公司董事会将在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最终认定或处罚决定后 10 个工作日内，制订股份回购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按照发行价格加新股上市日至回购日期间的同期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或不低于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材料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问题进行立案稽查之日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公司如有分红、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前述价格应相应调整），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价格，通过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回购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3、当公司未来涉及股份回购时，公司应同时遵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

三、约束措施

1、公司将严格履行在本次发行时已作出的关于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相应承诺。

2、公司自愿接受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对股份回购、购回预案的制定、实施等进行监督，并承担法律责任。在启动股份回购、购回措施的条件满足时，如果公司未采取上述股份回购、购回的具体措施的，公司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

（1）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公开说明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并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因未能履行该项承诺造成投资者损失的，公司将依据证券监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进行赔偿。”

注 16：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措施和承诺：

“一、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督促发行人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 A 股新股，且本公司将购回已转让的原限售股份（若有）。

二、如经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且本公司有过错的，本公司将严格遵守《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交所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或者裁定，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注 17：公司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

(1) 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管理，确保募集资金有效使用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确保本次募集资金专款专用，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明确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做到专款专用，便于加强对募集资金的监管和使用，保证募集资金合法、合理地使用。

(2) 加快募投项目进度，争取早日实现项目预期效益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紧紧围绕公司主营业务，用于新型核生化应急救援防护装备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新型核生化防护基础材料研发平台建设项目、信息化（数据驱动的智能企业）建设项目和补充公司流动资金，项目是从公司战略角度出发，对公司现有防护装备业务、研发能力的再提升，最终将有利于公司主营业务竞争力的提升。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调整内部各项资源，加快推进募投项目建设，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成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强公司盈利水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为尽快实现募投项目盈利，公司拟通过多种渠道积极筹措资金，积极调配资源，开展募投项目的前期准备工作，增强项目相关的人才与技术储备，争取尽早实现项目预期收益，增强未来几年的股东回报，降低发行导致的即期回报摊薄的风险。

(3) 提高综合竞争力，提高运营效率

公司将在巩固现有客户和市场地位的基础上，通过加大技术研发投入、加强市场开拓力度、加快人才储备建设等措施，扩大现有业务规模，提高公司综合竞争实力，巩固行业地位。同时，公司将持续完善投资决策程序和公司运营管理机制，设计更为合理的资金使用方案和项目运作方案等，不断提高公司整体的运营效率。

(4) 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的关于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比例、分配形式和股票股利分配条件的规定，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的要求。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在严格执行现行分红政策的基础上，综合考虑未来的收入水平、盈利能力等因素，在条件允许的情况下，进一步提高对股东的利润分配，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注 18：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绝不以控股股东身份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若违反承诺给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补偿责任；

3、本承诺函出具日后，若中国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承诺将及时按该等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以符合中国证监会及证券交易所的要求。”

注 19：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承诺：

“1、本人承诺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2、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3、本人承诺对本人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4、本人承诺不得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5、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7、本人承诺严格履行其所作出的上述承诺事项，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如果承诺人违反其所作出的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承诺人将按照《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等相关规定履行解释、道歉等相应义务，并同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依法作出的监管措施或自律监管措施；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愿意依法承担相应补偿责任。”

注 20：公司承诺关于执行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利润分配原则

(1) 公司充分考虑对投资者的回报，每年按当年实现的公司合并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一定比例向股东分配股利；

(2)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保持连续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及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3)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

2、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董事会就拟定的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形成专项议案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在上一会计年度实现盈利，但董事会不进行现金分红或者按低于公司章程规定的现金分红比例进行利润分配时，独立董事应发表独立意见，公司应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以方便社会公众股东参与股东大会表决；

(2) 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独立董事应当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3)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实地接待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4) 公司因前述规定的特殊情况而不进行现金分红时，董事会就不进行现金分红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3、利润分配的具体政策

(1) 利润分配的形式：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有关规定和条件、同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的前提下，公司可以采取派发现金股利、派发股票股利或者两者相结合的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的盈利规模、现金流状况、发展阶段及资金需求状况，制定年度或中期分红方案。

(2) 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公司在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优先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在符合现金分红的条件下，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20%。

特殊情况是指：（1）受不可抗力事件（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影响，公司生产经营受到重大影响；（2）当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为负，实施现金分红将会影响公司后续持续经营时；（3）审计机构对公司该年度财务报告未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4）公司有重大投资计划或其他重大现金支出等事项发生（募集资金项目除外）的情况。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是指以下情形之一：（1）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10%，且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2）公司未来十二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10%，且超过人民币 1,000 万元。

(3) 公司发放股票股利的具体条件:

公司在经营情况良好, 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 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的条件下, 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公司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时, 应当以给予股东合理现金分红回报和维持适当股本规模为前提, 并综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4、差异化分红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区分下列情形, 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 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 (4)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按照前项规定处理。公司在实施上述现金分红的同时, 可以同时发放股票股利。

5、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公司根据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 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不得损害股东利益, 有关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通过。审议利润分配政策调整事项时, 公司应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政策调整事项时, 应充分考虑中小股东的意见。

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 公司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注 21: 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一、本公司(含本公司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 下同)目前不存在与发行人(含发行人直接、间接控制的公司、企业, 下同)构成实质性同业竞争的业务和经营。

二、本公司未来不会在任何地域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或境外自行或与他人合资、合作、联营、投资、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从事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法律文件所规定的可能与发行人构成同业竞争的活动。

三、本公司未来不会向与发行人相同、类似或在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营销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机密。

四、本公司不会利用对发行人控制关系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并将充分尊重和保证发行人的独立经营和自主决策。

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控制发行人或者发行人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及时向发行人足额赔偿相应损失。

本公司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

注 22：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一、本公司及控制附属企业（包括本公司目前或将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任何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及该等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的任何下属企业或单位）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保证不通过交易、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侵占发行人资金、资产，或者利用控制权操纵、指使发行人或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方式从事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二、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公司不再控制发行人或发行人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公司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以现金方式及时向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进行足额赔偿。

三、本公司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

注 23：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南方资产关于减少并规范关联交易承诺：

“一、本企业及控制附属企业（包括本企业目前或将来有直接或间接控制权的任何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及该等附属公司或企业、控股子公司的任何下属企业或单位）将尽可能避免和减少与发行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将遵循市场交易的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依法签订协议，履行合法程序，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发行人《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和办理相关手续，保证不通过交易、垫付费用、对外投资、担保和其他方式直接或间接侵占发行人资金、资产，或者操纵、指使发行人或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其他方式从事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的行为。

二、本承诺将持续有效，直至本企业不再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或者发行人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在承诺有效期内，如果本企业违反本承诺给发行人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及时向发行人足额赔偿相应损失。

三、本企业保证本承诺真实、有效，并愿意承担由于承诺不实给发行人及其他利益相关者造成的相关损失。”

注 24：公司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25：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26：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南方资产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公司违反该等承诺，本公司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公司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公司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27：公司员工持股平台宜昌民强、宜昌华军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本企业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企业违反该等承诺，本企业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企业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企业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本企业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企业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企业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企业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28：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29：公司全体核心技术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的承诺：

“一、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中已经包含约束措施的，则以该等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本人同意采取该等承诺中已经明确的约束措施。

二、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及时、充分披露相关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 3、对该等未履行承诺的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
- 4、不得转让发行人的股份。因继承、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股的情形除外；
- 5、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并同意将上述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6、如违反相关承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的损失。如该等已违反的承诺仍可继续履行，本人将继续履行该等承诺。

三、本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公开作出的相关承诺未包含约束措施的，如本人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履行公开承诺事项的，需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并接受如下约束措施，直至新的承诺履行完毕或相应补救措施实施完毕。

- 1、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 2、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

注 30：公司其他承诺事项：

“1、本公司股东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宜昌民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宜昌华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其中，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持股 100%的公司（根据 2020 年 12 月 29 日财政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国资委印发的《关于划转中国核工业集团有限公司等 9 家中央企业部分国有资本有关问题的通知》（财资[2020]149 号），国务院国资委需将其持有的兵器装备集团 10%股权划转给全国社会保障基金理事会（以下简称“社保基金会”），目前尚未进行工商变更登记）；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的公司；宜昌民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宜昌华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员工持股平台，宜昌民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宜昌华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最终持有人均为本公司的员工。上述主体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或其他权益的情形。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2、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注 31：关于延长股份锁定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0 日收盘，公司股票已连续超过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35.09 元/股，触发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承诺方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南方资产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5 年 6 月 5 日；公司原董事王冬民、董事高新发，高级管理人员朱经平、潘言宏、周超、唐国庆、赵晓芳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3 年 6 月 5 日。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披露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延长股份锁定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2）。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适用 不适用**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适用 不适用**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适用 不适用**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适用 不适用**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诚信情况。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23年5月11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刊登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 存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每日最高存款限额	存款利率范围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合计存入金额	本期合计取出金额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2,000,000,000.00	0.35%-1.50%	433,070,330.71	893,550,543.80	485,147,618.23	841,473,256.28
合计	/	/	/	433,070,330.71	893,550,543.80	485,147,618.23	841,473,256.28

2. 贷款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贷款额度	贷款利率范围	本期发生额

	关联关系			期初余额	本期合计贷款金额	本期合计还款金额	期末余额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500,000,000.00	不高于国内金融机构取得同期同档次信贷利率	0.00	0.00	0.00	0.00
合计	/	/	/	0.00	0.00	0.00	0.00

3. 授信业务或其他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关系	业务类型	总额	实际发生额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综合授信	165,000,000.00	0.00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电子银行承兑汇票		36,400.00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一最终控制方	电子商业承兑汇票		3,884,558.20

无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本年度投入金额 (4)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5) = (4)/(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日	3,024,975,558.00	2,812,150,820.01	1,724,200,000.00	2,812,150,820.01	863,677,915.20	30.71	11,909,671.89	0.42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是否使用超募资金	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报告期内实现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承诺投资项目																		
新型核生化应急救援防护装备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日	否	772,000,000.00	772,000,000.00	21,961,658.38	2.84	2025年12月31日	否	否	投资金额较大,新增产能数量较大,为控制投资风险和管理成本,项目需要根据型号装备定型进度情况进行规划和实施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新型核生化防护基础材料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日	否	353,000,000.00	353,000,000.00	1,315,030.00	0.37	2025年12月31日	否	否	需要根据装备研制科研试验需求变化情况,持续优化调整园区布局,目前该项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目主要 工作为 方案设 计及设 备调 研，无 土建及 设备购 置支出				
信息 化 (数 据驱 动的 智能 企 业) 建设 项目	生产 建设	不适用	首次公 开发行 股票	2021 年 12 月 1 日	否	99,200 ,000.0 0	99,200 ,000.0 0	14,401 ,226.8 2	14.52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否	否	处于规 划设 计、咨 询论 证阶 段， 设备 设施 投入 较少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补充 流动 资金 项目	补流 还贷	不适用	首次公 开发行 股票	2021 年 12 月 1 日	否	500,00 0,000. 00	500,00 0,000. 00	500,00 0,000. 00	100.00	不适 用	否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 投资 项目 小计	其他	不适用	首次公 开发行 股票	2021 年 12 月 1 日	否	1,724, 200,00 0.00	1,724, 200,00 0.00	537,67 7,915. 20	31.18	/	/	/	/	/	/	/	/
超募 资金 永久 性补 充流	补流 还贷	不适用	首次公 开发行 股票	2021 年 12 月 1 日	是		326,00 0,000. 00	326,00 0,000. 00	100.00	不适 用	否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动资金																	
尚未明确投资方向的超募资金	其他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日	是		761,950,820.01	0.00	0.00	不适用	否	是	不适用	否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募集资金合计	其他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1年12月1日	否	1,724,200,000.00	2,812,150,820.01	863,677,915.20	30.71	/	/	/	/	/	/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8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华泰联合证券已对前述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 月 1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6）。

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6 日召开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 19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具有合法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销售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协定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结构性存款等），额度有效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8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3）。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 1,867,357,024.33 元，明细如下：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元）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中国银行宜昌自贸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400,800,000.00	2022/12/30	2023/7/3	1.5900%-4.4020%	否
中国银行宜昌自贸区支行	结构性存款	399,200,000.00	2022/12/30	2023/7/4	1.6000%-4.4081%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结构性存款	915,000,000.00	2023/1/12	2023/7/17	1.9500%-2.8300%	否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行	结构性存款	65,000,000.00	2023/1/20	2023/7/28	1.4500%-2.6000%	否
中信银行宜昌分行营业部	结构性存款	85,000,000.00	2023/2/1	2023/7/30	1.3000%-3.100%	否
中信银行宜昌分行营业部	通知存款	2,357,024.33	2023/6/25	无固定期限	2.100%	否
合计		1,867,357,024.33	-	-	-	-

4、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2年3月25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投项目的实施过程中，根据实际需要先以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预先支付募投项目的部分款项，后续按月统计以自有资金、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的款项金额，再由募集资金专户等额划转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对本事项出具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3月29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部分款项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自有资金及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4,351,286.80元。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 -)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44,677,786	71.02				+60,300	+60,300	244,738,086	71.04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244,677,786	71.02				+60,300	+60,300	244,738,086	71.04
3、其他内资持股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份	99,822,214	28.98				-60,300	-60,300	99,761,914	28.96
1、人民币普通股	99,822,214	28.98				-60,300	-60,300	99,761,914	28.96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344,500,000	100.00						344,500,000	100.00

2、 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作为保荐机构跟投认购公司首发限售股股份 2,586,186 股，根据《科创板转融通证券出借和转融券业务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出借股票，借出部分体现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本报告期归还 60,300 股。

3、 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20,92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无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 增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包含转融通 借出股份的 限售股份数 量	质押、 标记或 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 份 状 态	数 量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0	156,812,800	45.52	156,812,800	156,812,800	无	0	国有法人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85,534,000	24.83	85,534,000	85,534,000	无	0	国有法人
宜昌民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8,365,200	2.43	0	0	无	0	其他
宜昌华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7,581,800	2.20	0	0	无	0	其他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0	2,835,565	0.82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2,835,565	0.82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60,300	2,391,286	0.69	2,391,286	2,586,186	无	0	国有法人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0	2,268,452	0.66	0	0	无	0	国有法人
宜昌中企投资有限公司	0	2,137,361	0.62	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7,200	1,017,200	0.30	0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宜昌民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8,365,200		人民币普通股	8,365,200				
宜昌华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581,800		人民币普通股	7,581,800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835,565		人民币普通股	2,835,565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835,565		人民币普通股	2,835,565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268,452		人民币普通股	2,268,452				
宜昌中企投资有限公司	2,137,361		人民币普通股	2,137,36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大成景恒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17,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17,200				
中航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854,944		人民币普通股	854,944				
赵发奇	716,686		人民币普通股	716,686				
欧阳志平	533,843		人民币普通股	533,843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兵器装备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45.52%股份，南方资产持有公司 24.83%股份。兵器装备集团持有南方资产 100.00%股份，为南方资产的控股股东。宜昌民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和宜昌华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本公司两个员工持股平台。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	-----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56,812,800	2025-06-06	0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2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85,534,000	2025-06-06	0	自上市之日起 42 个月
3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391,286	2023-12-06	0	自上市之日起 24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兵器装备集团为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持有南方资产 100.00% 股份，为南方资产的控股股东，除上述情形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中其他股东之间存在关联关系或者属于一致行动人。			

注：截至 2022 年 3 月 30 日收盘，公司股票已连续超过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本次发行价格 35.09 元/股，触发股份锁定期承诺的履行条件，承诺方持有公司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公司控股股东兵器装备集团及其控制的企业南方资产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锁定期延长 6 个月至 2025 年 6 月 5 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的名称	约定持股起始日期	约定持股终止日期
华泰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6 日	/
国家军民融合产业投资基金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 12 月 6 日	/
广州凯得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6 日	/
中电科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6 日	/
宜昌中企投资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6 日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参与配售新股约定持股期限的说明	不适用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企业债券、公司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 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18,154,054.08	2,545,496,844.9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0,796,459.34	8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69,954,441.04	661,435,402.92
应收款项融资		86,819,662.29	78,149,223.60
预付款项		12,065,372.13	8,198,811.63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2,900,251.93	3,501,892.89
其中：应收利息		8,304,400.89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81,919,381.73	245,411,522.4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475,340.93	9,448,784.05
流动资产合计		4,279,084,963.47	4,351,642,482.55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667,700.00	31,667,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2,610,144.56	613,038,111.27

在建工程		14,476,054.15	39,787,753.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5,668,656.23	86,455,162.4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33,371.45	347,488.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987,229.45	31,916,329.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21,734.84	11,514,666.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9,864,890.68	814,727,211.12
资产总计		5,078,949,854.15	5,166,369,693.6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20,958.20	43,991,978.38
应付账款		328,257,446.32	376,040,523.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860,893.51	8,483,653.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3,409,734.75	22,148,304.89
应交税费		6,685,651.18	14,595,205.69
其他应付款		83,724,499.93	66,600,488.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0,271,619.53	34,192,969.5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3,522,689.25	22,022,839.16
流动负债合计		479,381,873.14	553,882,993.9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805,664.40	11,077,998.5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0,598,302.68	386,127,395.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064,108.06	22,662,284.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3,468,075.14	419,867,677.69
负债合计		882,849,948.28	973,750,671.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44,500,000.00	34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11,043,970.86	3,511,043,970.8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80,000.00	1,080,000.00
专项储备		35,735,366.50	35,148,635.00
盈余公积		41,947,034.26	41,947,034.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61,793,534.25	258,899,381.8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 权益（或股东权益）合 计		4,196,099,905.87	4,192,619,022.01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 东权益）合计		4,196,099,905.87	4,192,619,022.01
负债和所有者权 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78,949,854.15	5,166,369,693.67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彬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年6月30日

编制单位：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6月30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282,104,060.36	2,507,725,088.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1,880,796,459.34	800,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	
应收账款		663,797,423.69	656,848,256.83
应收款项融资		84,484,108.79	75,927,596.70
预付款项		11,967,922.13	8,127,147.63
其他应收款		31,993,680.74	22,521,521.70
其中：应收利息		8,304,400.89	
应收股利			
存货		275,450,822.21	241,313,416.95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5,966,835.79	8,914,807.36
流动资产合计		4,246,561,313.05	4,321,377,835.45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5,155,447.94	25,155,447.9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667,700.00	31,667,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20,510,990.08	610,647,247.77
在建工程		14,476,054.15	39,787,753.37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85,439,618.19	86,222,328.18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133,371.45	347,488.14
递延所得税资产		29,690,607.95	31,619,707.92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321,734.84	11,514,666.44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2,395,524.60	836,962,339.76
资产总计		5,068,956,837.65	5,158,340,175.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920,958.20	43,991,978.38
应付账款		327,272,541.43	375,194,012.8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9,232,884.18	8,040,049.92
应付职工薪酬		12,596,416.13	20,945,893.73
应交税费		6,052,867.19	12,714,291.84
其他应付款		95,610,109.49	80,203,692.9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0,271,619.53	34,192,969.5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22,944,526.32	21,445,932.87
流动负债合计		487,630,302.94	562,535,852.5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0,805,664.40	11,077,998.52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370,598,302.68	386,127,395.0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2,064,108.06	22,662,284.11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403,468,075.14	419,867,677.69
负债合计		891,098,378.08	982,403,530.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44,500,000.00	344,5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514,277,367.52	3,514,277,367.5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80,000.00	1,080,000.00
专项储备		35,735,366.50	35,148,635.00
盈余公积		41,947,034.26	41,947,034.26
未分配利润		240,318,691.29	238,983,608.2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177,858,459.57	4,175,936,644.9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068,956,837.65	5,158,340,175.21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彬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68,432,420.73	343,119,450.71
其中：营业收入		268,432,420.73	343,119,450.7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83,003,639.07	293,875,376.92
其中：营业成本		219,723,656.36	245,463,603.1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544,668.97	2,084,304.93
销售费用		7,141,939.83	7,423,210.69

管理费用		43,904,497.20	34,266,202.96
研发费用		22,638,972.77	34,701,922.11
财务费用		-16,950,096.06	-30,063,866.88
其中：利息费用			71,346.29
利息收入		16,760,123.73	30,049,619.20
加：其他收益		25,914,530.19	23,037,081.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881.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96,459.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5,700.13	-3,312,871.5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36,208.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306,650.0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2,232,980.64	107,274,934.08
加：营业外收入		2,612.06	7,345.14
减：营业外支出			600,842.8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2,235,592.70	106,681,436.35
减：所得税费用		-6,737,209.66	10,981,641.6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72,802.36	95,699,794.6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72,802.36	95,699,794.66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972,802.36	95,699,794.66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972,802.36	95,699,794.66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972,802.36	95,699,794.66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彬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276,803,671.38	347,614,876.08
减：营业成本		231,099,945.61	252,690,442.81
税金及附加		6,355,772.33	1,862,627.48
销售费用		6,909,603.53	7,322,270.08
管理费用		43,037,924.24	33,466,723.15
研发费用		21,986,439.52	33,849,428.00
财务费用		-16,609,154.90	-29,756,286.10
其中：利息费用			71,346.29
利息收入		16,704,390.61	29,738,060.22
加：其他收益		25,754,090.19	22,937,081.7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881.9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796,459.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5,700.13	-3,476,941.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836,208.4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8,306,650.0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666,900.03	105,946,460.78
加：营业外收入		2,612.06	7,150.97
减：营业外支出			600,842.8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669,512.09	105,352,768.88
减：所得税费用		-6,744,220.99	11,735,728.21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413,733.08	93,617,040.6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413,733.08	93,617,040.6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7,413,733.08	93,617,040.6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	0.27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彬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9,547,060.54	228,764,185.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93,088.55	2,407,772.2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571,019.98	47,897,817.7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8,911,169.07	279,069,775.3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645,478.27	233,581,199.6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6,164,451.60	74,768,580.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869,324.46	69,857,773.4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569,473.80	31,162,630.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56,248,728.13	409,370,183.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37,559.06	-130,300,408.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821,544.55	29,933,653.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5,821,544.55	29,933,653.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821,544.55	-9,953,653.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407,5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92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495,422.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495,422.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11,360.31	116,960.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2,947,743.30	-255,632,524.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40,688,221.34	3,619,280,001.7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7,740,478.04	3,363,647,476.83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彬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9,091,805.65	221,336,611.21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13,935.4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290,213.71	47,446,647.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6,095,954.80	268,783,258.3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4,138,668.81	228,006,973.25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2,432,234.51	71,741,123.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445,895.31	68,895,163.7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456,957.84	30,028,069.5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1,473,756.47	398,671,32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377,801.67	-129,888,071.3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9,980,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98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769,214.55	29,933,653.64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5,769,214.55	29,933,653.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85,769,214.55	-9,953,653.6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5,407,5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7,922.8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495,422.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5,495,422.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8,453.86	116,960.1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1,225,470.08	-255,220,187.6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503,325,890.44	3,583,909,909.5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2,100,420.36	3,328,689,721.92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彬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公积	减 : 库 存 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其 他			小计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 年期末 余额	344,500,000.0 0				3,511,043,970.8 6		1,080,000.0 0	35,148,635.0 0	41,947,034.2 6		258,899,381.8 9		4,192,619,022.0 1		4,192,619,022.0 1
加：会 计政策 变更															
前 期差错 更正															
同 一控制 下企业 合并															
其 他															
二、本 年期初 余额	344,500,000.0 0				3,511,043,970.8 6	0.00	1,080,000.0 0	35,148,635.0 0	41,947,034.2 6		258,899,381.8 9		4,192,619,022.0 1		4,192,619,022.0 1
三、本 期增减 变动金 额（减 少以								586,731.50			2,894,152.36		3,480,883.86		3,480,883.86

“一” 号填 列)																		
(一) 综合收 益总额										28,972,802.36		28,972,802.36		28,972,802.36				
(二) 所有者 投入和 减少资 本																		
1. 所 有者投 入的普 通股																		
2. 其 他权益 工具持 有者投 入资本																		
3. 股 份支付 计入所 有者权 益的金 额																		
4. 其 他																		
(三) 利润分 配										26,078,650.00	-	-26,078,650.00		-26,078,650.00				
1. 提 取盈余 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078,650.00		-26,078,650.00		-26,078,650.0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86,731.50				586,731.50		586,731.50	
1. 本期提取							1,008,304.57				1,008,304.57		1,008,304.57	
2. 本期使用							421,573.07				421,573.07		421,573.0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4,500,000.00				3,511,043,970.86	0.00	1,080,000.00	35,735,366.50	41,947,034.26		261,793,534.25		4,196,099,905.87	4,196,099,905.87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4,500,000.00				3,511,043,970.86		1,080,000.00	33,253,623.33	34,942,705.60		308,877,574.73		4,233,697,874.52		4,233,697,874.52
加：会计															

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4,500,000.00				3,511,043,970.86	1,080,000.00	33,253,623.33	34,942,705.60		308,877,574.73	4,233,697,874.52		4,233,697,874.5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4,330.72			-19,707,705.34	-18,373,374.62		-18,373,374.62	
（一）综合收益总额										95,699,794.66	95,699,794.66		95,699,794.66	
（二）所有者														

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15,407,500.00		-115,407,500.00		-115,407,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334,330.72					1,334,330.72		1,334,330.72
1. 本期提取							1,823,705.01					1,823,705.01		1,823,705.01
2. 本期使用							489,374.29					489,374.29		489,374.29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4,500,000.00				3,511,043,970.86	1,080,000.00	34,587,954.05	34,942,705.60		289,169,869.39		4,215,324,499.90	4,215,324,499.90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彬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4,500,000.00				3,514,277,367.52		1,080,000.00	35,148,635.00	41,947,034.26	238,983,608.21	4,175,936,644.9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4,500,000.00				3,514,277,367.52	0.00	1,080,000.00	35,148,635.00	41,947,034.26	238,983,608.21	4,175,936,644.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86,731.50		1,335,083.08	1,921,814.58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413,733.08	27,413,733.0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6,078,650.00	-26,078,65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6,078,650.00	-26,078,65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586,731.50				586,731.50
1. 本期提取							1,008,304.57				1,008,304.57
2. 本期使用							421,573.07				421,573.07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4,500,000.00				3,514,277,367.52	0.00	1,080,000.00	35,735,366.50	41,947,034.26	240,318,691.29	4,177,858,459.57

项目	2022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综合收 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44,500,000.00				3,514,277,367.52		1,080,000.00	33,253,623.33	34,942,705.60	291,352,150.30	4,219,405,846.7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44,500,000.00				3,514,277,367.52		1,080,000.00	33,253,623.33	34,942,705.60	291,352,150.30	4,219,405,846.7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334,330.72		-21,790,459.33	-20,456,128.6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3,617,040.67	93,617,040.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15,407,500.00	-115,407,5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15,407,500.00	-115,407,500.0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334,330.72			1,334,330.72
1. 本期提取								1,823,705.01			1,823,705.01
2. 本期使用								489,374.29			489,374.29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44,500,000.00				3,514,277,367.52		1,080,000.00	34,587,954.05	34,942,705.60	269,561,690.97	4,198,949,718.14
----------	----------------	--	--	--	------------------	--	--------------	---------------	---------------	----------------	------------------

公司负责人：孙光幸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经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德彬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一）企业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由湖北华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成立于 2001 年 11 月 12 日，公司注册地址：中国(湖北)自贸区宜昌片区生物产业园东临路 499 号；注册资本：34,450.00 万元人民币，法人代表：孙光幸。

（二）企业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主要经营范围：药用包装材料系列产品、防化器材系列产品、空气净化系列产品；防毒服、防毒面具、防毒靴套、防毒手套、隔绝式防护装具、过滤器、滤毒器、三防掩体、三防帐篷、帐篷类、滤尘器、大气环境控制系统、气密检测仪、水处理设备、能源及环境工程设备、模具、功能薄膜、橡胶产品、炭材料和炭催化剂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不含国家限制或禁止经营项目）；空气净化工程施工；机械加工（不含登记注册前置许可项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机电设备安装（不含特种设备）；一类、二类、三类医疗器械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劳保口罩、日常用防护口罩等全系列口罩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防护服、防护头罩的研发、生产及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020 年 9 月 15 日，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整体改制成为股份有限公司，改制变更后成立的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登记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58,293,800.00 元，由湖北华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全体出资人以其拥有的湖北华强科技有限责任公司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折合为实收资本 258,293,800.00 元，其余部分 788,332,747.51 元转入资本公积。

2020 年 9 月 24 日，公司名称变更为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368 号）核准，2021 年 12 月 6 日，本公司已完成首次公开发行并在科创板上市，股票代码 688151。

本公司母公司为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三）财务报告的批准报出者和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

本公司财务报告已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经公司董事会批准。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全资子公司宜昌华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及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纳入合并范围。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会计准则等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2023 年半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相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以一年 12 个月作为正常营业周期，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的，按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购买方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

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体现为商誉价值。购买方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公司将全部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结构化主体。

(2) 统一母子公司的会计政策、统一母子公司的资产负债表日及会计期间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

(3) 合并财务报表抵销事项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已抵销了本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股东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4) 合并取得子公司会计处理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视同该企业合并于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已经发生，从合并当期的期初起将其资产、负债、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个别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5) 处置子公司的会计处理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合营方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共同经营参与方，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或负债，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或负债；确认出售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为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则参照共同经营参与方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 合营企业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为合营企业合营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本公司为非合营方，根据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是指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折算

本公司对发生的外币交易，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折合本位币入账。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本公司的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等，若采用与本公司不同的记账本位币，需对其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后，再进行会计核算及合并财务报表的编报。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其他综合收益下列示。外币现金流量应当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工具的分类及重分类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①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②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除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将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消除或减少会计错配，本公司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将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且自重分类日起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相关会计处理，不对以前已经确认的利得、损失（包括减值损失或利得）或利息进行追溯调整。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所有的金融负债不进行重分类。

2. 金融工具的计量

本公司金融工具初始确认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金融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以摊余成本计量且不属于任何套期关系的金融资产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重分类、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除属于套期关系的一部分金融资产外），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和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由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对该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3.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认方法

如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如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在有限情

况下，如果用以确定公允价值的近期信息不足，或者公允价值的可能估计金额分布范围很广，而成本代表了该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最佳估计的，该成本可代表其在该分布范围内对公允价值的恰当估计。本公司利用初始确认日后可获得的关于被投资方业绩和经营的所有信息，判断成本能否代表公允价值。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金融资产

本公司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但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报酬的，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先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然后将以下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①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②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1)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含应收款项融资）、租赁应收款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将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减值采用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1）第一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

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2）第二阶段，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未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3）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本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1.1）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可以不用与其初始确认时的信用风险进行比较，而直接做出该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的假定。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债务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2）应收款项、租赁应收款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本公司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以及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租赁应收款，均采用简化方法，即始终按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 1：信用风险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业务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1.3）其他金融资产计量损失准备的方法

对于除上述以外的金融资产，如：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其他应收款、除租赁应收款以外的长期应收款等，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即“三阶段”模型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时，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考虑了以下因素：

本公司根据款项性质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保证金、押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其他代垫款项

(2) 预期信用损失的会计处理方法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金融工具的种类，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或计入预计负债（贷款承诺或财务担保合同）或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

11. 应收票据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2. 应收账款

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4.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等）、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取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发出的实际成本。

(3)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 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的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16.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作为合同资产列示。

(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合同资产的减值准备计提参照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法。本公司对于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含重大融资成分), 均采用简化方法计量损失准备。

合同资产发生减值损失, 按应减记金额, 借记“资产减值损失”, 贷记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转回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时, 做相反分录。

17.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19.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20. 长期应收款

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0. 金融工具”。

21.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对于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应当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为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的有关规定确定；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有关规定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处理，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包括商品或劳务的销售和购买、金融资产的管理、资产的购买和处置、研究与开发活动以及融资活动等；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是指当持有被投资单位 20%以上至 50%的表决权资本时，具有重大影响。或虽不足 20%，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具有重大影响：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的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被投资单位依赖投资公司的技术或技术资料；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

22. 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3. 固定资产**(1). 确认条件**√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时予以确认：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5-30	3%	3.23%-19.4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5	3%	6.47%-48.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7-10	3%	9.70%-13.86%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3%	9.70%-48.50%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2-10	3%	9.70%-48.50%
其他	年限平均法	2-10	3%	9.70%-48.50%

本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分为：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设备等；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根据各类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之外，本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24. 在建工程**√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建工程分为自营方式建造和出包方式建造两种。在建工程在工程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结转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25. 借款费用√适用 不适用**(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符

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资本化金额计算方法

资本化期间，是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应当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借入专门借款，按照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资本化率为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实际利率法是根据借款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折价或溢价或利息费用的方法。其中实际利率是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26.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7.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①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②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③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④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相关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进行会计处理。

29. 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为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支出总额。

本公司无形资产后续计量方法分别为：使用寿命有限无形资产采用直线法摊销，并在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但在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当有确凿证据表明其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按直线法进行摊销。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摊销方法如下：

资产类别	使用寿命（年）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软件	2-10	直线法
其他	2	直线法

本公司将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或使用期限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确定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判断依据为：来源于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但合同规定或法律规定无明确使用年限；综合同行业情况或相关专家论证等，仍无法判断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

每年年末，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主要采取自下而上的方式，由无形资产使用相关部门进行基础复核，评价使用寿命不确定判断依据是否存在变化等。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①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A. 本公司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或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 本公司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②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D.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E.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油气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

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支出，但受益期限在一年以上（不含一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费用项目的受益期限分期摊销。若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本公司将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33.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

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时，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应当按照有关设定提存计划的规定进行处理；除此外，根据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①固定付款额（包括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②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③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④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⑤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如果无法合理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则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财务费用。该周期性利率是指公司所采用的折现率或修订后的折现率。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公司对续租选择权、终止租赁选择权或者购买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当实质租赁付款额、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或者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发生变动的，则按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和原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同时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该义务为预计负债。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如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中间值确定；如涉及多个项目，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最佳估计数。

资产负债表日应当对预计负债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应当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

(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取决于合同条款及相关法律规定。如果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则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于客户取得相关资产控制权的某一时点确认收入。

收入确认方法

① 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销售商品合同通常仅包含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本公司转让商品的履约义务不满足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三个条件，所以本公司通常在综合考虑了下列因素的基础上，在到货验收完成时点确认收入：取得商品的现时收款权利、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的转移、商品的法定所有权的转移、商品实物资产的转移、客户接受该商品。

② 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维护保障服务、运维服务、工程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客户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

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对于有明确的产出指标的服务合同，比如维护保障服务、运维服务等，本公司按照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少量产出指标无法明确计量的合同，采用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

③ 可变对价

本公司部分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存在现金折扣和价保等，形成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有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

④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⑤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及所建造的资产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五、35 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本公司产品在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收入：

所销售产品已与客户签订了合同或订单；产品出库前已经公司质量管理部门检验合格，军品需要同时经驻厂军代表验收合格；产品已交付客户取得产品交接单并且验收无异议（直接解缴部队的军品除外）；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关于军品收入确认：军方已完成审价的产品，在满足上述条件时，按军方审定价确认收入；军方尚未完成审价的产品，在满足上述条件时，按暂定价确认收入。后期在收到军品审价文件后，在当期调整收入。

关于出口产品收入确认：在办理完毕货物出口清关手续并在合同约定的出口装运地点交付后确认收入。

本公司对外提供研发服务，在各阶段收到客户对工作成果的确认文件后，分阶段确认服务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导致收入确认会计政策存在差异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9.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合同取得成本”）是指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存货等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用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存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将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的，在资产负债表计入“其他流动资产”项目；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在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以上的，在资产负债表中计入“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

本公司对合同取得成本、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取得合同的增量成本形成的资产的摊销年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本公司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应当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的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0.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 政府补助的类型及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政府文件明确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金额，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确认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2) 政府补助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除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外的其他政府补助，在实际收到补助款项时予以确认。

41.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确定该计税基础为其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如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42. 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3).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相同的确认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本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入账价值中。

43.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25%、15%、5%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	15
宜昌华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25
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	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企业所得税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042004324，发证日期 2020 年 12 月 1 日，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规定，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被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并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号：GR202142004419，发证日期 2021 年 12 月 3 日，有效期三年，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第二款规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条规定，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开发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

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和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享受以下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2 年第 13 号文件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依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文件的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执行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 其他主要税种

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据《财政部关于对军队房产免征房产税的通知》财税字[1987]32 号文件规定，公司用于生产军品的房产免征房产税。

依据《湖北省财政厅 国家税务总局湖北省税务局 关于明确明确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的通知》鄂财税发【2021】8 号文件规定，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对湖北省制造业高新技术企业城镇土地使用税按规定税额标准的 40% 征收，最低不低于法定税额标准，湖北华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享受以上减征城镇土地使用税优惠政策。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1,317,740,478.04	2,540,688,221.34
其他货币资金	413,576.04	4,808,623.64
合计	1,318,154,054.08	2,545,496,844.98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841,473,256.28	433,070,330.71

其他说明：

其他货币资金 413,576.04 元为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所存入的信用证保证金 409,936.04 元及承兑保证金 3,640.00 元，因冻结使用受限制。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880,796,459.34	800,000,000.00
其中：		
结构性存款	1,880,796,459.34	800,000,000.00
合计	1,880,796,459.34	800,000,000.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6 月以内	200,806,613.75
7-12 月以内	125,221,377.77
1 年以内小计	326,027,991.52
1 至 2 年	104,245,379.05
2 至 3 年	208,409,005.92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21,753,122.46
4 至 5 年	1,155,085.88
5 年以上	12,099,051.20
合计	773,689,636.0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3,049,567.26	58.56	75,033,620.27	16.56	378,015,946.99	433,512,004.26	56.73	72,259,810.82	16.67	361,252,193.44
其中：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	453,049,567.26	58.56	75,033,620.27	16.56	378,015,946.99	433,512,004.26	56.73	72,259,810.82	16.67	361,252,193.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0,640,068.77	41.44	28,701,574.72	8.95	291,938,494.05	330,612,893.52	43.27	30,429,684.04	9.20	300,183,209.48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0,640,068.77	41.44	28,701,574.72	8.95	291,938,494.05	330,612,893.52	43.27	30,429,684.04	9.20	300,183,209.48
合计	773,689,636.03	100.00	103,735,194.99	13.41	669,954,441.04	764,124,897.78	/	102,689,494.86	/	661,435,402.9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A	379,284,523.52	56,892,678.53	15	**审价延迟
单位 B	65,440,120.00	9,816,018.00	15	**审价延迟
黑龙江省七台河制药厂	3,200,000.00	3,200,000.00	100	长期未收回
厦门烽翔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2,168,000.00	2,168,000.00	100	清偿能力有限
山东济海华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2,274.69	2,002,274.69	100	已涉诉, 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苏州致君万庆药业有限公司)	631,349.05	631,349.05	100	已涉诉, 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包头市长荣工贸有限公司	323,300.00	323,300.00	100	清偿能力有限
合计	453,049,567.26	75,033,620.27	16.5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8,450,935.52	10,938,042.09	5.00
1 至 2 年	91,224,579.05	9,122,457.91	10.00
2 至 3 年	2,034,308.40	610,292.52	30.00
3 至 4 年	1,427,032.46	713,516.23	50.00
4 至 5 年	929,736.83	743,789.46	80.00

5 年以上	6,573,476.51	6,573,476.51	100.00
合计	320,640,068.77	28,701,574.72	8.95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评估	72,259,810.82	2,958,309.45	184,500.00			75,033,620.27
账龄组合	30,429,684.04	-1,728,109.32				28,701,574.72
合计	102,689,494.86	1,230,200.13	184,500.00			103,735,194.9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A	379,284,523.52	49.02	56,892,678.53
南京际华三五二一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67,997,660.00	8.79	6,799,766.00
单位 B	65,440,120.00	8.46	9,816,018.00
宁夏全瑞人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3,750,000.00	3.07	1,187,500.00
山西新华防化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	8,200,538.00	1.06	410,026.90
合计	544,672,841.52	70.40	75,105,989.4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86,819,662.29	78,149,223.60
合计	86,819,662.29	78,149,223.60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预付款项**(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0,855,210.39	89.97	4,533,602.89	55.30
1至2年	421,355.67	3.49	421,355.67	5.14
2至3年	439,047.90	3.64	2,894,094.90	35.30
3年以上	349,758.17	2.90	349,758.17	4.26
合计	12,065,372.13	100.00	8,198,811.63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SIBUR International GmbH	7,984,284.09	66.18
湖北省电力公司宜昌供电公司	1,448,099.49	12.00
安能(宜昌)生物质热电有限公司	270,131.90	2.24
威德霍尔机械(太仓)有限公司	194,803.39	1.61
湖北芝友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173,700.00	1.44
合计	10,071,018.87	83.4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应收款**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8,304,400.89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595,851.04	3,501,892.89
合计	12,900,251.93	3,501,892.8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8,304,400.89	
委托贷款		
债券投资		
合计	8,304,400.89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6 月以内	4,015,162.42
7-12 月以内	
1 年以内小计	4,015,162.42
1 至 2 年	436,644.35
2 至 3 年	567,675.39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32,161.00
4 至 5 年	0.00
5 年以上	68,000.00

合计	5,119,643.16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1,890,188.91	3,171,858.22
个人往来	350,412.07	
单位往来	2,480,120.41	454,905.02
应收出口退税	398,221.77	398,221.77
其他	700.00	700.00
合计	5,119,643.16	4,025,685.01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523,792.12			523,792.12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523,792.12			523,792.12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523,792.12			523,792.12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523,792.12					523,792.12

合计	523,792.12				523,792.12
----	------------	--	--	--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年以内	19.53	50,000.00
湖北楚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646,007.00	1年以内	12.62	32,300.35
砚山县财政局国库股	单位往来	600,000.00	1年以内	11.72	30,000.00
北京理工大学房地产办公室	押金	372,672.30	1年以内	7.28	18,633.62
应收出口退税	应收出口退税	398,221.77	2-3年	7.78	119,466.53
合计	/	3,016,901.07	/	58.93	250,400.50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2,911,376.25	9,940,561.27	122,970,814.98	147,275,415.19	9,940,561.27	137,334,853.92
在产品	26,855,097.46		26,855,097.46	14,399,439.85		14,399,439.85
库存商品	143,833,112.48	11,864,622.33	131,968,490.15	101,574,454.07	8,028,413.87	93,546,040.20
周转材料	124,979.14	0.00	124,979.14	131,188.51		131,188.51

合计	303,724,565.33	21,805,183.60	281,919,381.73	263,380,497.62	17,968,975.14	245,411,522.48
----	----------------	---------------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9,940,561.27					9,940,561.27
在产品						0.00
库存商品	8,028,413.87	3,836,208.46				11,864,622.33
合计	17,968,975.14	3,836,208.46				21,805,183.60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进项税额	16,475,340.93	9,409,207.50
预缴所得税		39,576.55

合计	16,475,340.93	9,448,784.05
----	---------------	--------------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4)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31,667,700.00	31,667,700.00
合计	31,667,700.00	31,667,700.00

(2).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622,610,144.56	613,038,111.2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622,610,144.56	613,038,111.27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办公设备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66,589,240.43	341,082,736.72	2,674,756.89	93,715,786.16	904,062,520.20
2. 本期增加金额	35,254,744.04	2,930,440.07	0.00	9,666,082.75	47,851,266.86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5,254,744.04	2,930,440.07		9,666,082.75	47,851,266.86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12,759,691.20	0.00	0.00	12,759,691.20
(1) 处置或报废					
(2) 其他		12,759,691.20			12,759,691.20
4. 期末余额	501,843,984.47	331,253,485.59	2,674,756.89	103,381,868.91	939,154,095.8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76,841,342.56	151,100,709.69	1,069,742.45	37,631,628.59	266,643,423.29
2. 本期增加金额	8,122,864.60	12,516,927.48	0.00	4,879,750.29	25,519,542.37
(1) 计提	8,122,864.60	12,516,927.48		4,879,750.29	25,519,542.37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84,964,207.16	163,617,637.17	1,069,742.45	42,511,378.88	292,162,965.66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343,228.29	22,308,964.89	541,751.00	187,041.46	24,380,985.6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1,343,228.29	22,308,964.89	541,751.00	187,041.46	24,380,985.64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415,536,549.02	145,326,883.53	1,063,263.44	60,683,448.57	622,610,144.56
2. 期初账面价值	388,404,669.58	167,673,062.14	1,063,263.44	55,897,116.11	613,038,111.27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已经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原值：38,251,261.95 元。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4,476,054.15	39,684,961.34
工程物资		102,792.03
合计	14,476,054.15	39,787,753.37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八亿只疫苗胶塞扩产技术改造项目				2,143,719.20		2,143,719.20
人防工程浸渍炭及滤毒罐生产线建设项目（原人防工程专用炭材料项目）				24,689,183.73		24,689,183.73
人防工程平战两用通风防护系统平台研发制造项目道路及给排水工程施工项目				8,472,062.26		8,472,062.26
239 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12,441,727.52		12,441,727.52	2,424,338.47		2,424,338.47
新型核生化应急救援防护装备产业化项目	708,490.57		708,490.57	765,127.74		765,127.74
其他	1,325,836.06		1,325,836.06	1,190,529.94		1,190,529.94
合计	14,476,054.15		14,476,054.15	39,684,961.34		39,684,961.3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疫苗胶塞改造项目	19,680,000.00	2,143,719.20	750,407.32	2,894,126.52		0	90.5	100				
退城进园搬迁项目（原产业园项目）	740,000,000.00		10,238,114.92	10,238,114.92								
人防工程浸渍炭及滤毒罐生产线建设项目（原人防工程专用炭材料项目）	51,890,000.00	24,689,183.73	460,657.99	25,149,841.72		0	100	100				
新型核生化应急救援防护装备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	772,000,000.00	2,424,338.47	10,340,397.90	323,008.85		12,441,727.52	16.64	16.64				
人防工程平战两用通风防护系统平台研发制造项目道路及给排水工程施工项目	160,000,000.00	8,472,062.26		8,472,062.26		0	100	100				
新型核生化防护基础材料研发平台建设项目	353,000,000.00	765,127.74		56,637.17		708,490.57	3.65	3.65				
其他	2,000,000.00	1,190,529.94	811,825.79	676,519.67		1,325,836.06	95	95				
合计	2,098,570,000.00	39,684,961.34	22,601,403.92	47,810,311.11		14,476,054.15	/	/			/	/

备注：因 239 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系新型核生化应急救援防护装备产业化生产基地项目的子项目，前期单独披露，本期合并披露。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为生产准备的工具及器具				102,792.03		102,792.03
合计				102,792.03		102,792.03

其他说明：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商誉和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2,580,946.57			11,338,945.82	113,919,892.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174,779.27	1,174,779.27
(1) 购置				1,174,779.27	1,174,779.27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02,580,946.57			12,513,725.09	115,094,671.6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7,941,820.49			8,293,925.14	26,235,745.63
2. 本期增加 金额	1,025,809.50			935,476.02	1,961,285.52
(1) 计 提	1,025,809.50			935,476.02	1,961,285.52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8,967,629.99			9,229,401.16	28,197,031.1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228,984.28				1,228,984.28
2. 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 提					
3. 本期减少 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1,228,984.28				1,228,984.2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 价值	82,384,332.30			3,284,323.93	85,668,656.23
2. 期初账面 价值	83,410,141.80			3,045,020.68	86,455,162.4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9、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丁基胶塞模具	347,488.14	1,627,869.60	1,552,889.40		422,468.34
工器具摊销		4,195,539.51	484,636.40		3,710,903.11
合计	347,488.14	5,823,409.11	2,037,525.80		4,133,371.45

其他说明：

无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45,675,701.83	21,851,355.27	140,793,793.24	21,167,868.73
可抵扣亏损	42,942,378.64	6,441,356.8	49,155,624.14	7,373,343.62
已计提未发放的职工薪酬	2,695,422.34	404,313.35	12,000,000.00	1,800,000.00
新厂区绿化费摊销差异	1,436,100.22	215,415.03	2,872,200.44	430,830.07
递延收益	7,165,260.00	1,074,789.00	7,628,580.00	1,144,287.00
合计	199,914,863.03	29,987,229.45	212,450,197.82	31,916,329.42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新购设备加速折旧	147,094,053.71	22,064,108.06	151,081,894.05	22,662,284.11
合计	147,094,053.71	22,064,108.06	151,081,894.05	22,662,284.1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1,321,734.84		11,321,734.84	11,514,666.44		11,514,666.44
合计	11,321,734.84		11,321,734.84	11,514,666.44		11,514,666.44

其他说明：

无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3,920,958.20	43,991,978.38
合计	3,920,958.20	43,991,978.3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0,200,965.57	176,005,007.41
1 年以上	148,056,480.75	200,035,515.79
合计	328,257,446.32	376,040,523.2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北京邦维高科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3,202,934.09	协商付款
陕西烽火宏声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3,230,459.05	107 暂估
云南鑫腾远科技有限公司	33,209,321.55	107 暂估
北京同方清环科技有限公司	20,151,564.07	协商付款
合计	169,794,278.76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19,860,893.51	8,483,653.91
合计	19,860,893.51	8,483,653.9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805,970.81	54,926,345.50	63,664,915.64	13,067,400.6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2,334.08	8,614,642.10	8,614,642.10	342,334.08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2,148,304.89	63,540,987.60	72,279,557.74	13,409,734.75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3,147,910.48	41,618,458.30	51,303,457.96	3,462,910.82
二、职工福利费		4,082,695.20	4,082,695.20	
三、社会保险费		3,140,316.34	3,140,316.3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785,104.94	2,785,104.94	
工伤保险费		186,206.96	186,206.96	
生育保险费		169,004.44	169,004.44	
四、住房公积金	22,956.00	4,467,218.00	4,450,716.00	39,458.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635,104.33	1,617,657.66	687,730.14	9,565,031.85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1,805,970.81	54,926,345.50	63,664,915.64	13,067,400.6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42,334.08	5,455,786.76	5,455,786.76	342,334.08
2、失业保险费		238,150.54	238,150.54	
3、企业年金缴费		2,920,704.80	2,920,704.80	
合计	342,334.08	8,614,642.10	8,614,642.10	342,334.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257,806.75	1,367,061.54
企业所得税	530,463.80	5,494,647.03
个人所得税	111,888.09	1,996,672.6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7,012.65	266,893.69
教育费附加	56,281.43	119,414.89

地方教育费附加	25,919.78	70,122.90
城镇土地使用税	166,857.36	190,433.27
房产税	770,704.99	419,650.58
印花税	73,144.40	104,737.22
土地增值税	4,542,954.12	4,542,954.12
其他税费	22,617.81	22,617.81
合计	6,685,651.18	14,595,205.69

其他说明：

无

41、其他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60,271,619.53	34,192,969.53
其他应付款	23,452,880.40	32,407,519.21
合计	83,724,499.93	66,600,488.74

其他说明：

无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60,271,619.53	34,192,969.53
合计	60,271,619.53	34,192,969.53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公司 IPO 前计提应支付控股股东的以前年度股利 34,192,969.53 元，包括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股利 20,750,839.31 元和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股利 13,442,130.22 元。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单位往来款	11,082,767.61	16,162,687.88
个人往来款	282,881.10	710,676.70
保证金、押金	3,264,545.20	3,818,973.55
三供一业预提费用	3,875,799.92	3,982,816.07
党建工作经费	458,670.16	521,995.42
其他	4,488,216.41	7,210,369.59
合计	23,452,880.40	32,407,519.21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三供一业预提费用	3,875,799.92	工程未最终完成竣工决算
合计	3,875,799.9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已背书转让未终止确认票据	23,522,689.25	20,940,008.83
待转销项税		1,082,830.33
合计	23,522,689.25	22,022,839.16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46、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0,500,000.00	10,500,000.00
二、辞退福利	305,664.40	577,998.52
三、其他长期福利		
合计	10,805,664.40	11,077,998.52

(2)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情况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0,500,000.00	10,500,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1. 当期服务成本		
2. 过去服务成本		
3. 结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4. 利息净额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1. 精算利得（损失以“-”表示）		
四、其他变动		
1. 结算时支付的对价		
2. 已支付的福利		
五、期末余额	10,500,000.00	10,500,000.00

计划资产：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期初余额	10,500,000.00	10,500,000.00
二、计入当期损益的设定受益成本		
三、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设定收益成本		
四、其他变动		
五、期末余额	10,500,000.00	10,500,000.00

设定受益计划的内容及与之相关风险、对公司未来现金流量、时间和不确定性的影响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设定受益计划重大精算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结果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86,127,395.06	6,991,500.00	22,520,592.38	370,598,302.68	收到专项政府补助
合计	386,127,395.06	6,991,500.00	22,520,592.38	370,598,302.68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情况：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输液用高分子包装膜项目	6,669,000.00			702,000.00		5,967,000.00	与资产相关
技改项目设备补贴	736,249.85			77,500.02		658,749.83	与资产相关
工业转型升级	8,124,224.34			681,896.52		7,442,327.82	与资产相关
医药包装智能化	11,542,500.00			810,000.00		10,732,500.00	与资产相关
人防设备制造项目	4,400,000.16			439,999.98		3,960,000.18	与资产相关
综合技改项目	14,850,000.00			825,000.00		14,025,000.00	与资产相关
超高效光谱空	3,420,000.00			285,000.00		3,135,000.00	与资产

气净化系统开发与产业化						相关
产业扶持资金	314,170,525.53			13,836,932.82	300,333,592.71	与资产相关
土地递延收益(獭亭)	11,372,704.00			152,313.00	11,220,391.00	与资产相关
个体应急防护装备平台建设项目	144,444.52			144,444.52	-	与资产相关
2020年第一批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专项-医用口罩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577,777.70			311,110.94	266,666.76	与资产相关
应急防护装备高新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	1,000,000.08			499,999.98	500,000.10	与资产相关
医药用橡胶密封件绿色关键工艺系统集成项目	2,463,333.41			1,075,999.98	1,387,333.43	与资产相关
核生化应急防护装备系统产业化项目	3,923,333.25			1,100,000.04	2,823,333.21	与资产相关
国家制造业技术创新示范企业项目	583,333.30			166,666.68	416,666.62	与资产相关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2,013,888.92			416,666.64	1,597,222.28	与资产相关
年产十五亿只疫苗胶塞技术改造项目	136,080.00	741,200.00		164,205.72	713,074.28	与资产相关
医用一次性防护服生产线改建项目		520,300.00		520,300.00	-	与资产相关
239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1,090,000.00		181,666.66	908,333.34	与资产相关
新型生化安全防御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640,000.00		128,888.88	4,511,111.12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86,127,395.06	6,991,500.00	0.00	22,520,592.38	370,598,302.68	与资产相关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44,500,000.00					-	344,5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2,887,386,220.03			2,887,386,220.03
其他资本公积	623,657,750.83			623,657,750.83
其中：股权无偿划转	8,138,875.20			8,138,875.20
下拨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1,500,000.00			1,500,000.00
净资产折股转入	614,018,875.63			614,018,875.63
合计	3,511,043,970.86			3,511,043,970.8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6、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5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30,000.00							1,830,000.00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830,000.00							1,830,000.00
二、净资产折股转入资本公积	-750,000.00							-750,000.00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80,000.00							1,080,000.00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35,148,635.00	1,008,304.57	421,573.07	35,735,366.50
合计	35,148,635.00	1,008,304.57	421,573.07	35,735,366.50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1,947,034.26			41,947,034.26
合计	41,947,034.26			41,947,034.26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58,899,381.89	308,877,574.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58,899,381.89	308,877,574.7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972,802.36	72,433,635.8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004,328.66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26,078,650.00	115,407,5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61,793,534.25	258,899,381.8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66,342,016.16	219,018,350.80	341,346,692.40	242,354,649.67
其他业务	2,090,404.57	705,305.56	1,772,758.31	3,108,953.44
合计	268,432,420.73	219,723,656.36	343,119,450.71	245,463,603.1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个体防护装备	30,946,816.82
集体防护装备	28,859,941.97
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	206,535,257.37
其他业务	2,090,404.57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268,432,420.7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268,432,420.73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无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2,642,331.77	301,945.44
教育费附加	1,135,003.97	137,191.16
房产税	1,532,852.04	849,634.98
土地使用税	310,175.51	405,433.94
车船使用税	1,092.00	0.00
印花税	158,980.22	296,851.29
环境保护税	7,564.18	1,787.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756,669.28	91,460.77
合计	6,544,668.97	2,084,304.93

其他说明：

无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4,067,982.16	5,379,853.25
样品及检测费	377,184.71	466,242.21
差旅费	701,094.22	495,641.64
办公费	46,815.91	123,301.65
业务招待费	587,518.99	564,925.02
广告费	1,269,322.66	247,524.75
其他费用	92,021.18	145,722.17
合计	7,141,939.83	7,423,210.69

其他说明：

无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7,655,493.12	20,170,294.69
折旧及摊销	10,179,347.15	7,342,821.76
安全保密费	1,795,160.34	1,813,163.85
办公及物业费	1,730,664.47	1,516,538.88
党建工作经费	13,075.00	114,125.68
中介咨询费	798,215.79	1,959,807.31
业务招待费	688,774.62	523,372.75
差旅费	552,159.26	292,463.93
绿化费	220,003.38	106,796.12
其他管理费	271,604.07	426,817.99
合计	43,904,497.20	34,266,202.96

其他说明：

无

65、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0,728,594.06	11,970,091.98
材料费用	6,142,876.65	8,988,991.35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501,361.36
试制产品检测费	1,962,232.79	9,358,382.33
折旧费用与长期待摊费用	635,904.27	919,630.24
模具费用	726,113.83	315,166.23

专利申请维护费	412,996.69	133,864.34
调研差旅费	581,829.58	861,063.61
外协加工费	181,177.59	499,649.36
其他费用	1,267,247.31	1,153,721.31
合计	22,638,972.77	34,701,922.11

其他说明：

无

66、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1,346.29
利息收入	-16,760,123.73	-30,049,619.20
金融机构手续费	20,937.09	35,008.92
汇兑损益	-210,909.42	-120,602.89
合计	-16,950,096.06	-30,063,866.88

其他说明：

无

67、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猗亭区土地补助递延收益摊销	152,313.00	152,313.00
综合技改项目	825,000.00	
输液用高分子包装膜项目	702,000.00	702,000.00
技改项目设备补贴	77,500.02	77,500.02
工业转型升级	681,896.52	681,896.52
医药包装智能化项目	810,000.00	607,500.00
人防设备制造项目	439,999.98	439,999.98
超高效光谱空气净化系统开发与产业化项目	285,000.00	285,000.00
人防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		199,999.98
产业扶持资金	13,836,932.82	13,836,932.82
个体应急防护装备平台建设项目	144,444.52	433,333.32
2020 年第一批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专项-医用口罩生产线技术改造项目	311,110.94	533,333.34
应急防护装备高新技术产业化建设项目	499,999.98	499,999.98
医药用橡胶密封件绿色关键工艺系统集成项目	1,075,999.98	1,075,999.98
核生化应急防护装备系统产业化项目	1,100,000.04	990,000.03
国家制造业技术创新示范企业项目	166,666.68	166,666.68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416,666.64	69,444.44
年产十五亿只疫苗胶塞技术改造项目	164,205.72	9,720.00
医用一次性防护服生产线改建项目	520,300.00	
239 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181,666.66	

新型生化安全防御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128,888.88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		840,200.00
2021年挂牌上市奖励资金		1,000,000.00
2022年度科技创新资金		200,000.00
“三补一奖”政策-进口卤代丁基橡胶贸易补贴		38,864.40
稳岗补贴返还款	150,368.67	
收宜昌高新区管委会经发局2023年省级制造业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第二批)鄂经信规函【2023】103号	2,800,000.00	
收宜昌市知识产权保护和服务中心2023年度宜昌市专利产业化项目支持资金宜市监文【2023】34号	80,000.00	
宜昌市2022年度畅通中小企业专利技术获取渠道项目补贴	440	
宜昌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拨专利转化经费	30,000.00	
秭归县市“两化融合”试点示范企业奖励	30,000.00	
秭归县市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奖励	100,000.00	
制盖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奖励		100,000.00
返还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	201,805.85	96,377.25
核销利得	1,323.29	
合计	25,914,530.19	23,037,081.74

其他说明：

无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4,881.96	
合计	-24,881.96	

其他说明：

无

69、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796,459.3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交易性金融负债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合计	15,796,459.34	

其他说明：

无

71、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45,700.13	-3,534,858.6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21,987.11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合计	-1,045,700.13	-3,312,871.54

其他说明：

无

72、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二、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836,208.46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五、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六、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七、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八、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九、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十、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十一、商誉减值损失		
十二、其他		
合计	-3,836,208.46	

其他说明：

无

73、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而产生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38,306,650.09
合计		38,306,650.0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4、营业外收入**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612.06	7,345.14	2,612.06
合计	2,612.06	7,345.14	2,612.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75、营业外支出**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债务重组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600,000.00	
其他		842.87	
合计		600,842.87	

其他说明：

无

76、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8,068,133.58	6,536,357.59
递延所得税费用	1,330,923.92	4,445,284.10
合计	-6,737,209.66	10,981,641.6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2,235,592.7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558,898.1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34,784.2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756,921.7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1,444.04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负数列示）	-3,395,845.92
所得税费用	-6,737,209.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7、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8,455,722.84	30,048,869.70
政府补贴	10,396,222.87	15,884,844.28
收回保证金	4,395,047.60	1,536,400.00
员工备用金		61,867.40
押金	190,200.00	157,700.00
其他	2,133,826.67	208,136.40
合计	25,571,019.98	47,897,817.7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手续费和维护费	5,801.60	90,388.21
管理费用及销售费用	22,827,838.15	13,772,443.76
保证金押金	1,404,491.95	428,667.00
备用金借款	1,028,810.70	404,193.00
捐赠支出		600,000.00
其他往来款	21,302,531.40	15,866,938.27
合计	46,569,473.80	31,162,630.2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I P O 中介费		87,922.80
合计		87,922.8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972,802.36	95,699,794.66
加：资产减值准备	3,836,208.46	
信用减值损失	1,045,700.13	3,312,871.54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5,519,542.37	25,919,814.61
使用权资产摊销		
无形资产摊销	1,961,285.52	1,249,368.99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037,525.80	1,812,591.4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8,306,650.0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796,459.3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71,346.29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881.96	-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29,099.97	6,972,307.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98,176.05	-2,527,023.2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507,859.25	-58,657,141.10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0,005,997.88	-130,391,383.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9,756,113.11	-112,069,606.04
其他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7,337,559.06	-130,300,408.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债务转为资本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17,740,478.04	3,363,647,476.83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2,540,688,221.34	3,619,280,001.73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2,947,743.30	-255,632,524.9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317,740,478.04	2,540,688,221.34
其中: 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17,740,478.04	2,540,688,221.3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 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17,740,478.04	2,540,688,221.34
其中: 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13,576.04	4,808,623.6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承兑保证金	3,640.00	申请开立承兑汇票
信用证保证金	409,936.04	申请开立信用证
合计	413,576.04	/

其他说明:

无

82、 外币货币性项目**(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8,017,380.68
其中：美元	1,109,549.21	7.2258	8,017,380.68
应收账款	-	-	421,358.58
其中：美元	58,313.07	7.2258	421,358.58

其他说明：

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3、 套期

□适用 √不适用

84、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输液用高分子包装膜项目	14,04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702,000.00
技改项目设备补贴	1,55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77,500.02
工业转型升级	14,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681,896.52
医药包装智能化	16,2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810,000.00
人防设备制造项目	8,8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39,999.98
综合技改项目	16,5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825,000.00
超高效光谱空气净化系统开发与产业化	5,7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285,000.00
产业扶持资金	392,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3,836,932.82
个防生产线自动化改造项目补贴	2,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土地递延收益	13,200,46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52,313.00
个体应急防护装	2,6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	144,444.52

备平台建设项目		益	
2020 年第一批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专项	3,2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311,110.94
应急防护装备高新技术产业产业化建设项目	3,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99,999.98
医药用橡胶密封件绿色关键工艺系统集成项目	6,456,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075,999.98
核生化应急防护装备系统产业化项目	6,6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100,000.04
国家制造业技术创新示范企业项目	1,0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66,666.68
技术中心创新能力建设项目	2,50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416,666.64
年产十五亿只疫苗胶塞技术改造项目	945,32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64,205.72
医用一次性防护服生产线改建项目	520,3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520,300.00
239 产品生产线建设项目	1,09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81,666.66
新型生化安全防护装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640,000.00	递延收益/其他收益	128,888.88
返还代扣代缴个税手续费	201,805.85	其他收益	201,805.85
稳岗补贴	150,368.67	其他收益	150,368.67
核销利得	1,323.29	其他收益	1,323.29
专利产业化项目补助	80,000.00	其他收益	80,000.00
医用一次性防护服生产线改建项目	2,800,000.00	其他收益	2,800,000.00
宜昌市 2022 年度畅通中小企业专利技术获取渠道项目补贴	440.00	其他收益	440.00
秭归县市“两化融合”试点示范企业奖励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秭归县市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奖励	1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专利转化经费	30,000.00	其他收益	30,000.00
合计	519,936,017.81	/	25,914,530.19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宜昌华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宜昌	湖北宜昌	商业	100		投资设立
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	湖北宜昌秭归县	湖北宜昌秭归县	制造业	100		无偿划转
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	湖北宜昌	湖北宜昌	制造业	100		无偿划转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67,616,121.63	1,967,616,121.63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967,616,121.63	1,967,616,121.63
(1) 债务工具投资			1,967,616,121.63	1,967,616,121.63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三)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1,667,700.00	31,667,700.00

(四)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1,999,283,821.63	1,999,283,821.63
(六) 交易性金融负债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为银行结构性存款及大型商业银行承兑汇票。因银行理财产品等公司持有期限较短且预期收益与市场利率水平差异较小，按照该银行理财产品的预期收益率应计算的利息金额加上账面价值金额作为其公允价值。本公司持有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应收款项融资为应收票据，持有意图为背书，且其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等同于公允价值。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中国北京	综合业务	3,530,000.00	45.52	45.52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国务院国资委

其他说明：

无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重庆市长安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市沙坪坝区恒拓摩托车零部件加工厂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市嘉陵全域机动车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平山泰凯化油器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建设车用空调器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嘉陵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嘉陵全域机动车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嘉陵华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大江信达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大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大江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合肥投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长安汽车集团杭州投资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摩托车检测技术研究所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兵器装备研究所	集团兄弟公司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长安民生（上海）供应链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云南变压器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武汉滨湖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万友汽车投资有限公司重庆南坪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威新能源系统工程（北京）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天威保变（秦皇岛）变压器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重庆建安底盘系统分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四川华川工业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电控研究所	集团兄弟公司
南阳光明光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南京长安民生住久物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工会委员会	集团兄弟公司
洛阳高新欣华福利加工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洛阳北方易初摩托车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洛阳北方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济南轻骑铃木摩托车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南云箭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南天雁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北华中马瑞利汽车照明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北华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北二九五科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黑龙江北方工具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河南中原特钢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杭州长安民生物流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哈尔滨龙江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哈尔滨哈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会委员会	集团兄弟公司
哈尔滨哈飞汽车工业集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哈尔滨东安汽车发动机制造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丹阳光明光电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万友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陵川特种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晋林工业制造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华川电装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恒达光学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光明派特贵金属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光明光学元件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工会	集团兄弟公司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北机机电工业有限责任公司工会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北机机电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北方长福汽车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北京百旺长福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保定新胜冷却设备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保定天威顺达变压器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保定天威集团特变电气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保定天威互感器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保定天威变压器工程技术咨询维修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保定天威保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保定保菱变压器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江西长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研究院	集团兄弟公司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上海电控研究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成都西南信息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长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信息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重庆大江杰信锻造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黑龙江北方工具有限公司（121 厂）	集团兄弟公司
南方工业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绵阳市维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湖南江滨机器（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集团兄弟公司

其他说明

无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北京北机机电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消防工程施工劳务				243,979.8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7,256.63	84,070.79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035.40	69,972.14
中国兵器装备研究院	销售商品		62,831.86
湖北华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8,442.48	55,752.21
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52,106.18	54,867.26
哈尔滨东安汽车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1,327.44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035.39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89,261.95	32,912.39
武汉滨湖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4,070.80	30,973.46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兵器装备研究所	销售商品	74,336.28	24,778.76
南京长安民生住久物流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4,481.44
北京北机机电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23,008.85	23,008.85
上海电控研究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3,008.85	19,734.51
成都陵川特种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0,619.47	15,486.73
成都万友汽贸服务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8,849.56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8,053.10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公司	销售商品		4,424.78
成都西南信息控制研究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982.30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工会	销售商品		3,716.81

成都光明派特贵金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407.08
武汉长江光电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097.35
重庆大江信达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2,654.87
成都恒达光学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632.74	1,858.41
重庆长安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393.81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信息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1,327.43
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884.96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人力资源开发中心	销售商品	4,601.77	433.62
湖北华中马瑞利汽车照明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247.79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摩托车检测技术研究所	销售商品	6,371.68	
济南轻骑铃木摩托车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079.65	
云南西仪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7,964.60	
重庆大江杰信锻造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504.42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自动化研究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1,504.43	
黑龙江北方工具有限公司(121厂)	销售商品	13,274.34	
江西长江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53,097.35	
成都光明派特贵金属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1,592.92	
南方工业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3,716.81	
绵阳市维博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销售商品	6,194.69	
湖南江滨机器(集团)责任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53,097.35	
合计		1,046,027.43	636,317.3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08.83	391.38

注：公司部分董事和监事在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等关联方任职，公司向其支付的薪酬通过其任职单位支出，2022 年上半年，公司通过关联方支付的董（监）事薪酬合计 96.56 万元，本期暂未支付。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备注
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3.90	4.88	代收社保费用
湖北华中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2.91	代付社保费用
湖南华南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90	7.68	代收社保费用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1.69		代收社保公积金
合计	19.49	15.47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华中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66,692.51	8,334.63	497,908.52	30,312.56
应收账款	黑龙江北方工具有限公司	289,000.00	137,750.00	274,000.00	137,000.00
应收账款	四川华川工业有限公司			2,000.00	1,000.00
应收账款	长安汽车金融有限公司	41,500.00	2,075.00	65,050.00	3,252.50
应收账款	重庆建设工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30,000.00	1,500.00
应收账款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兵器装备研究所	3,010.00	301.00	3,010.00	150.50
应收账款	四川建安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161,479.00	5,649.43	60,613.00	3,030.65
应收账款	成都光明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42,100.00	2,105.00	47,500.00	2,375.00
应收账款	武汉滨湖电子有限责任公司	26,400.00	1,320.00	24,500.00	1,225.00

应收账款	成都陵川特种工业有限责任公司			7,000.00	350.00
应收账款	南京长安民生住久物流有限公司			5,250.00	262.50
应收账款	重庆建设车用空调器有限责任公司	4,200.00	1,260.00	4,200.00	420.00
应收账款	重庆嘉陵华光光电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	150.00
应收账款	重庆大江信达车辆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	130.00
应收账款	成都恒达光学有限公司	3,500.00	175.00	2,100.00	105.00
应收账款	中国兵器装备研究院	4,500.00	225.00	1,500.00	75.00
应收账款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工会	4,200.00	210.00		
应收账款	兵器装备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1,050.00	52.50		
	合计	747,631.51	159,457.56	1,030,231.52	181,338.71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湖北二九五科技有限公司	190,260.00	190,260.00
应付账款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2,694,048.92
其他应付款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1,181,900.00	1,174,700.00
应付股利	南方工业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5,312,859.18	13,442,130.22
应付股利	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	27,225,838.81	20,750,839.31

注:中国兵器装备集团有限公司的其他应付款为集团公司代某部队代付项目研制费用。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 承诺及或有事项

1、 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1-6 月以内	194,672,483.11
7-12 月以内	125,084,164.72
1 年以内小计	319,756,647.83
1 至 2 年	104,157,908.85
2 至 3 年	208,348,319.2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21,733,107.46
4 至 5 年	737,462.05
5 年以上	11,590,138.10
合计	766,323,583.4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453,049,567.26	59.12	75,033,620.27	16.56	378,015,946.99	433,512,004.26	57.17	72,259,810.82	16.67	361,252,193.44
其中：										
按单项评估计提坏账准备	453,049,567.26	59.12	75,033,620.27	16.56	378,015,946.99	433,512,004.26	57.17	72,259,810.82	16.67	361,252,193.4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3,274,016.23	40.88	27,492,539.53	8.78	285,781,476.70	324,816,712.24	42.83	29,220,648.85	9.00	295,596,063.39
其中：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13,274,016.23	40.88	27,492,539.53	8.78	285,781,476.70	324,816,712.24	42.83	29,220,648.85	9.00	295,596,063.39

合计	766,323,583.49	/	102,526,159.80	/	663,797,423.69	758,328,716.50	/	101,480,459.67	/	656,848,256.83
----	----------------	---	----------------	---	----------------	----------------	---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单位 A	379,284,523.52	56,892,678.53	15.00	**审价延迟
单位 B	65,440,120.00	9,816,018.00	15.00	**审价延迟
黑龙江省七台河制药厂	3,200,000.00	3,200,000.00	100.00	长期未收回
厦门烽翔人防设备有限公司	2,168,000.00	2,168,000.00	100.00	清偿能力有限
山东济海华元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002,274.69	2,002,274.69	100.00	已涉诉, 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国药集团致君(苏州)制药有限公司(苏州致君万庆药业有限公司)	631,349.05	631,349.05	100.00	已涉诉, 收回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包头市长荣工贸有限公司	323,300.00	323,300.00	100.00	清偿能力有限
合计	453,049,567.26	75,033,620.27	16.56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12,179,591.83	10,608,979.60	5.00
1 至 2 年	91,137,108.85	9,113,710.89	10.00
2 至 3 年	1,973,621.68	592,086.50	30.00
3 至 4 年	1,407,017.46	703,508.73	50.00
4 至 5 年	512,113.00	409,690.40	80.00
5 年以上	6,064,563.41	6,064,563.41	100.00
合计	313,274,016.23	27,492,539.53	8.78

按组合计提坏账的确认标准及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请参照其他应收款披露: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	------	--------	------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评估计提	72,259,810.82	2,958,309.45	184,500.00			75,033,620.27
按账龄组合计提	29,220,648.85	-1,728,109.32				27,492,539.53
合计	101,480,459.67	1,230,200.13	184,500.00			102,526,159.8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单位 A	379,284,523.52	49.49	56,892,678.53
南京际华三五二一特种装备有限公司	67,997,660.00	8.87	6,799,766.00
单位 B	65,440,120.00	8.54	9,816,018.00
宁夏全瑞人防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3,750,000.00	3.10	1,187,500.00
山西新华防化装备研究院有限公司	8,200,538.00	1.07	410,026.90
合计	544,672,841.52	71.07	75,105,989.43

(6).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7).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8,304,400.89	-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689,279.85	22,521,521.70
合计	31,993,680.74	22,521,521.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8,304,400.89	
委托贷款	0	
债券投资	0	
合计	8,304,400.89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1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1年以内	
其中：1年以内分项	
1-6月以内	23,383,451.47
7-12月以内	
1年以内小计	23,383,451.47
1至2年	38,222.58
2至3年	567,675.39
3年以上	
3至4年	32,161.00
4至5年	
5年以上	68,000.00

合计	24,089,510.44
----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内部往来	19,375,189.05	19,375,189.05
保证金及押金	1,890,188.91	3,091,858.22
个人往来	350,412.07	
单位往来	2,473,720.41	454,705.02
合计	24,089,510.44	22,921,752.29

(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3年1月1日余额	400,230.59			400,230.59
2023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400,230.59			400,230.59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3年6月30日余额	400,230.59			400,230.59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账龄组合	400,230.59					400,230.59
合计	400,230.59					400,230.5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保证金	1,000,000.00	1年以内	4.15	50,000.00
湖北楚派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646,007.00	1年以内	2.68	32,300.35
砚山县财政局国库股	单位往来	600,000.00	1年以内	2.49	30,000.00
北京理工大学房地产办公室	押金	372,672.30	1年以内	1.55	18,633.62
深圳价值在线咨询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往来	200,000.00	1年以内	0.83	10,000.00
合计	/	2,818,679.30	/	11.70	140,933.97

(7).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5,155,447.94		25,155,447.94	25,155,447.94		25,155,447.94
合计	25,155,447.94		25,155,447.94	25,155,447.94		25,155,447.94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宜昌华强商贸有限责任公司	11,000,000.00			11,000,000.00		
湖北华强药用制盖有限公司	10,322,751.77			10,322,751.77		
宜昌市华强塑业有限责任公司	3,832,696.17			3,832,696.17		
合计	25,155,447.94			25,155,447.94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54,725,810.77	210,390,238.89	334,066,733.82	237,798,832.19
其他业务	22,077,860.61	20,709,706.72	13,548,142.26	14,891,610.62
合计	276,803,671.38	231,099,945.61	347,614,876.08	252,690,442.81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商品类型	
个体防护装备	30,946,816.82
集体防护装备	28,859,941.97
医药包装及医疗器械	194,919,051.98
其他业务	22,077,860.61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确认	276,803,671.3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合计	276,803,671.38

合同产生的收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24,881.96	
合计	-24,881.96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711,401.0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4,881.96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5,796,459.34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12.0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6,222,838.5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35,262,751.91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69	0.08	0.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15	-0.02	-0.02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孙光幸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3 年 8 月 29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